

《博伽梵歌》 四講



舒巴羅 著



书名：《薄伽梵歌》四讲

作者：舒巴罗

版本：第二版（神秘学讲堂）简体中文

日期：2026/03/21

仅作学习参考用途，不得販售

目录

简介

第一讲

第二讲

第三讲

第四讲

简介

在研究《薄伽梵歌》时，不应与现存《摩诃婆罗多》其他部分切割。维亚萨将《博伽梵歌》插入在适当位置，并特别提到《摩诃婆罗多》中的一些事件。我们必须先了解阿周那和克里希纳的真实地位，才能理解克里希纳的教导。阿周那在不同时期有十个或十一个名字，其中大部分由阿周那自己在《毗罗陀篇》中解释，但忽略了某个奇怪的名字，即「那罗」。这个词的意思很简单，就是指「人」。但是，为什么一个特定的人要以此命名？乍看可能显得奇怪。然而，这里蕴藏著一条线索，能让我们理解《薄伽梵歌》在《摩诃婆罗多》中的地位、阿周那和克里希纳的关系，以及贯穿整部《摩诃婆罗多》的编排，即维亚萨对人类起源、考验和命运的真实看法。维亚萨将阿周那视为人，或者说是人内在真正的单体；将克里希纳视为逻各斯，或者说是来拯救人类的灵。在某些人看来，这种高度哲学的教导似乎被放在一个完全不适合的地方。这段阿周那和克里希纳之间的对话，发生在战斗开始之前。但是，若你尝试理解《摩诃婆罗多》时，会发现这是插入《博伽梵歌》最合适的地方。

历史上，这场大战是两个家族之间的斗争。从哲学上讲也是一场伟大的战斗，是人类的精神必须与肉体中的低等欲望斗争。许多读者可能听说过所谓的「门槛上的居住者」，这在李顿的小说《札诺尼》进行生动的描述。根据该作者的描述，当新信徒即将进入神秘之地时，「门槛上的居住者」就会出现在面前，似乎是某种元素精灵、或其他神秘形态的怪物，并试图动摇新信徒的决心；若没做好充分准备，就会面临未知的危险。

实际上没有这样的怪物。这段描述必须从比喻的角度来理解。尽管如此，仍有一个「门槛上的居住者」会对心智层面造成影响，更甚于肉体上的恐惧。真正的「门槛上的居住者」是新信徒的绝望和沮丧，新信徒被要

求放弃对于亲人、父母和孩子的所有旧情，放弃对世俗野心的渴望，这些伴随他多次投生。新信徒被要求放弃这些东西，而在意识到自己更高的可能性之前，会感到一种空白。在断绝了所有的联系之后，生命似乎也化为乌有。失去了所有希望，没有了生活和工作的目标；看不到自己未来进步的迹象。眼前似乎一片黑暗；一种压力压迫著灵魂，开始低落，在大多数情况下，会开始退缩并放弃进一步的进展。但若能真正努力奋斗，与绝望斗争，才能在道路上继续前进。我在此引用密尔自传中的几个段落，当然密尔对神秘学一无所知；但在他职业生涯的某个特定时刻，经历了心智生活的某阶段，与我描述的情况非常相似。密尔是位伟大的分析型哲学家，对所有心智过程 -- 心智、情感和意志 -- 进行了详尽的分析。

「我现在观察到、或我认为我观察到了，我之前总怀疑的一件事 —— 分析的习惯会逐渐磨损人的情感，确实如此，尤其是没有培养其他心智习惯时。因此，对我而言，自私或无私的快乐都不是快乐。」

最终，密尔把整个人分析到空无一物。这时，一种恐怖的忧郁笼罩著他。他持续这种心境好几年，直到读到华兹华斯的诗集，充满了对自然事物和人类生活的同情。密尔说道：「我似乎从这些诗歌中了解到，在消除了生命中更大的罪恶后，才是幸福的永恒源泉。」这些话隐约地表明，当弟子决心放弃旧有伙伴、从而在高等层面过上光明未来时，必须经历这些。这个过渡阶段或多或少就是阿周那在开始谈话之前的处境。他即将投入灭绝的战争，对手是由至亲亲戚所领导的敌人，阿周那自然对于杀害亲人和朋友的想法感到畏惧。我们每个人都要求杀死自身所有的激情和欲望，这并不是说欲望本身一定都是邪恶的，而是在更高的层面上立足之前，必须消除这些影响。阿周那的处境象征著一位弟子的处境，必须面对门槛上的居住者。克里希纳在这关键时刻也开始指导阿周那，正如大师透过哲学教导来为弟子准备好启蒙的考验。

《薄伽梵歌》可以视为一位大师对弟子的对话，这位弟子已经决心放弃所有世俗的欲望和抱负，但对于看似空虚的存在而感到沮丧。全书共十八章，各章紧密相连。每章描述人类生活的特定阶段或方面。学生在阅读本书时应牢记这一点，并努力找出其中的对应关系。书中有一些看似不必要的重复，但这是维亚萨采用的方法所需，目的是要从印度各个哲学流派的观点、以不同方式表现大自然。

关于《博伽梵歌》中的道德教诲，有些不了解神秘学益处的人会说，若人人都朝此方向实践，世界就会停滞不前，因此，这种教诲只适用于少数人，而非一般人。事实并非如此。当然，大多数人无法抛弃作为公民和家庭成员的职责。但克里希纳明确指出，尽管人因须履行这些义务，无法至森林中苦行，但仍能进行心智上的克制，这能在高等层面上产生影响，远大于身体与世隔绝的效用。因为有些苦行者尽管身体在丛林中，但思想仍系挂尘世。因此，克里希纳教导说，真正重要的不是身体上的隔离，而是心智上的隔绝。人需履行职责，必须全神贯注于自身义务。老师也说，行动若出于责任是一回事，出于兴趣、好奇或欲望则是另一回事。由此可见，尽管弟子生活方式与其他人没有明显区别，但还是有办法明确发展高等能力。没有任何宗教教导人们应成为兴趣和欲望的奴隶，但有些教导人们必须隐居和禁欲。这是人们最反对印度教和佛教之处，这些宗教向修习神秘学的学生推荐苦行的生活方式，使普通职业的生活变得毫无意义。然而，这种反对源自误解。根据这些宗教的教导，行为本身的性质不是最重要的，而是行为者的心态。这便是贯穿整部《博伽梵歌》的道德教义。读者应仔细阅读克里希纳在确立主张时的各种论据。他阐述了人类单体的起源和命运，以及人类单体通过逻各斯的帮助和启迪，从而获得救赎。有些人认为，克里希纳劝诫阿周那只崇拜他自己，是支持了人格神的学说。但这是一个错误的结论。虽然克里希那自称为「梵」，但仍然是逻各斯。他自称为阿特曼，无疑与梵是一体的，因为阿特曼与梵之间没有本质区别。逻各斯当然可以说自己是梵。同理，所有神之诸子，包括基督在内，都说

自己与天父是一体的。克里希那说他存在于宇宙中每个实体中，这严格地表达了梵的属性。逻各斯作为梵的显化，可以使用这些词语，并具有这些属性。因此，克里希纳只呼吁阿周那崇拜自己的最高精神，只有通过这种方式，才有希望获得救赎。克里希纳教导阿周那的内容，是逻各斯在启蒙过程中教导人类单体的内容，指出唯有通过自身才能获得救赎。这并不意味著人格神的概念。

请再次注意克里希纳对「数论派」哲学的看法。这个体系流传著一些奇怪的观点。有些人认为，现存的数论派经文代表了迦昆罗的原始格言。但许多伟大教师都否认这一点，包括商羯罗，认为这些经文并不代表迦昆罗的真实观点，而是其他迦昆罗或后来作者的观点。真正的数论哲学与毕达哥拉斯的数字体系一致，也体现迦勒底数字体系中的哲学。这些哲学家的目标，是用一些简单的公式与数字来表达自然界所有神秘力量。原书已找不到了，但可能仍存在。现在流传的数论派体系内容，主要是关于元素的演变及组合，构成各种基本性质，仅此而已。克里希纳调和了数论哲学、胜王瑜伽、甚至哈达瑜伽，并指出，若正确理解这些哲学，都能达到人类单体与逻各斯的融合。业力的教义在所有哲学中都是相同的，克里希纳甚至将此扩展到所有的善行、恶行乃至思想。这范畴比正统学者只限于宗教仪式要更为广泛。学生必须首先读过一遍《博伽梵歌》，然后尝试将十八个不同部分分门别类，观察这些共同的中心，是如何分支出不同面向。这些章节中的教义，旨在消除不同哲学家的反对意见，包含神秘理论和前面指出的救赎之路。如此一来，本书就能彰显出神秘主义者的真实态度，关于逻各斯和人类单体的本质，并整合所有不同体系中被视为神圣的事物。克里希纳通过这些教导，成功地消除阿周那的沮丧情绪，更认识到通过克里希纳起作用的力量本质，尽管这种力量暂时表现为一个独特个体。克里希纳分析了「自我」的概念，来克服阿周那不愿战斗的心态：若认为「自己」是做这件事的人，便是错误的观念。当发现所谓的「我」只是一种虚构，是自己的无知造成的，大部分的困难就消失了。克里希纳进

一步论证更高层次的个体性存在，阿周那对此一无所知。接著指出这个个体性与逻各斯有关。克里希纳阐述了逻各斯的本质，并指出它就是梵。这些是前十一、十二章的主要内容。在接下来的章节中，克里希纳为了让阿周那坚定其目标，给予进一步教导，解释一切实体是如何通过精神和原质的内在性质产生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「十八」这个数字在《摩诃婆罗多》中反复出现，包含十八部书，交战的军队被分成十八个军团，战斗持续了十八天，原本书名的意思是「十八」。这个数字与阿周那有著神秘的联系。我一直把阿周那描述为人，但即便是梵，也会以多种方式来显化为逻各斯。克里希纳是逻各斯，但仅是逻各斯的一种特定形式。数字 18 就是代表这种特定形式。克里希纳是人类的第七原则，他把妹妹嫁给阿周那象征著第六原则和第五原则的结合。值得注意的是，阿周那并不希望克里希纳为他战斗，而只希望克里希那充当战车手，成为朋友和顾问。从这点能看出，人类单体一旦开始踏上真正的道路，就必须在逻各斯的帮助下自行奋战。

第一讲

在开始讨论这个主题之前，有必要先说几句。在座的各位都知道，我们学会是建立在世界主义的基础上。我们不信奉任何特定的信条或宗教哲学体系，而只认为自己是个探究者。将每个伟大的哲学体系呈现眼前以供探究，未就任何特定哲学达成共识，也不会宣称这就是我们学会的哲学。在学会的草创阶段，采取这种立场无疑是非常安全的。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只能是探究者。毫无疑问，我们将能够发现所有哲学的基本原则，并以此为基础建立一个满足需求和渴望的体系。请牢记这一点，不要把我的观点当作学会的观点，也不要把我的观点当作其他更高权威的观点。我只是指出这些观点的价值，是我对于各种哲学体系进行研究的结果，未基于任何更高的权威。我本著这种观点提出下列几点看法。

你们应还记得，上次在这里聚会时，我做了一个介绍性演讲，指出应牢记的基本概念，以理解《薄伽梵歌》。我在此无需重述，只是要提醒你们，克里希纳本意是代表逻各斯，这一点将详细解释；而阿周那被称为「那罗」，本意是代表人的单体。

当前《薄伽梵歌》的特性和教义基本上是实用的，过去有无数宗教导师出现在世界舞台，为人类的精神指引提供实用的指导。《薄伽梵歌》在本质上是说教性的，在基调上是实用性，如同基督的言论、佛陀的论述、以及其他哲学家流传下来的讲道。我们须回顾这些教义的基础，否则难以理解，并随著时间推移被误解。《薄伽梵歌》以某些前提为出发点，但并没有详加解释 -- 只是时不时提到，为了强化该教义而引述，或作为权威依据，而克里希纳并未深入探讨这些前提的哲学基础原则。但是，他的教义背后仍然有一个哲学基础，需先加以仔细研究，才能理解《薄伽梵歌》教义的实际应用，并用这唯一行得通的方式检验。

在接续讨论之前，我认为有必要先进行导论，概述克里希纳的实用教导所基于的哲学体系。我无法从《博伽梵歌》中归纳或推导出这一哲学体系，但仍可见《博伽梵歌》清晰指出的基础前提。

这是一个非常庞大的主题，有一大部分内容无法谈到；我只能阐述一些基本原则，或多或少被视为公理 -- 可以暂时称为公设 -- 若要理解《博伽梵歌》的哲学思想，这些基本原则是绝对必要的。我不会试图证明每个哲学原则，或如同现代科学家证明从自然界考察来的法则。

某些原则是不可能经过归纳推理和实验的；不可能在普通生活中，以人类普遍可用的方式来检验。尽管如此，这些原则确实具有很高的权威性，只要详加解释，就会发现这是人类智力构建的每套哲学体系基础，而且我敢保证，也会与科学领域发现的一致；无论如何，这些是可行假设，在论述时可以暂时放心采用。如果未来非常确定有新的事实出现，而需要修改这些假设，那么这是可以修改的，但无论如何，这些假设似乎可以解释所有事实；我们在开始研究自然界庞大而复杂的机制之前，需要先理解这些事实。

我们先来谈谈这个假设。首先指出，用于灵性指导的实用教学体系，必须从两个方面来论述：其一是关于人的本质与状态，以及内在潜能；其二则是关于宇宙与人类所受的外在力量影响，人类在这些条件下如何进步。

若没有充分研究这两点，就很难判定人类能够达到的最高目标；若没有一个明确目的或目标，或向前迈进的理想目标，就无法判定此教导是否能造福人类。我要说的是，若要理解这些教导，必须先研究宇宙的本质、人的本质，以及所有进化进程所趋向的目标。

在继续说明之前，我先声明，我并不打算采用神智学著作中人的七重分类法，迄今为止普遍采用。我除了对人的原则进行分类外，也会对太阳

系和宇宙的原则分类。在大自然许多现象中，存在著相似性和对应法则，不论为何如此，这就是法则。透过了解微观世界的情况，便能推断出宏观世界中的情形。至于原则划分的数量和彼此之间关系，我无意采用七重分类法，在我看来是非常不科学和误导性的。「七」这个数字毫无疑问在宇宙中扮演著重要的角色，尽管「七」既不是一种力量，也不是精神力量；但这绝不代表任何情况下都必须采用这个数字。这种七重分类造成了多少混乱！一般列举的七原则，并不对应于人类构成中的任何自然划分。按照七原则的序列，肉体与所谓的生命原则分开，生命原则与星光体分开，因而肉体被分为三个原则。但事实上，这可以是任意的划分，分为神经力量、血液和骨骼，各不相同，划分数量多达十六或三十五个。然而，肉体与生命原则并非两个独立实体，星光体也不是。所谓「星光体」的第四原则，一旦与第五项原则分离后，很快就会瓦解，且第四原则若没有与第五原则结合，几乎是无生命的。这种划分系统中，并没有明确原则具有独立存在。更重要的是，印度教书籍中都没有这种七重分类法。因此，最好还是采用历史悠久的四原则分类法，原因很简单，因为这能把人分成许多能独立存在的实体，且这四个原则与四个载体相关联，也对应到四种不同的意识状态。因此，在解释宗教哲学时，我发现四重分类比七重分类更方便且实用，而且更多原则只会造成混乱，而非阐明主题。因此，我会采用四分类法，不管是探讨人、太阳系还是宇宙中的原则。我所谓的宇宙不只是指太阳系，而是指整个宇宙。

在列举这些原则时，将按照进化的顺序进行，最为方便。

我会指出这些原则在自然演化中各自地位，从第一因过度到当今有组织的人类。以下是我采用的四分法基础。

第一个原则，或者说第一条假设，是被称为「梵」的存在。当然，几乎没有哲学体系否认第一因的存在。即使是所谓的无神论者也未否认。不同信条采纳了不同理论来解释这个「第一因」的本质。各个教派的争议和

分歧并非第一因是否存在，而在于人类智力试图赋予的不同属性。我们有可能了解第一因吗？毫无疑问，我们可以对此有所了解。尽管人类的知识不可能深入最本质，去确切说明第一因本质上是什么，但仍可能了解第一因的显现。所有宗教哲学家都认为，第一因无所不在且是永恒的。此外，第一因既有活跃期，也有不活跃期。在宇宙沉睡期时是不活跃的，在进化开始时变得活跃。

但我们心智无法理解这种活跃与不活跃的真正起因。梵不是物质，也不是任何类物质；甚至不是意识，因为我们所知道关于意识的一切，都是与特定生物体相关的。当意识完全脱离载体时，意识会是什么？会变成什么？这对我们而言完全无法想像；不仅只对我们，对任何具有自我或自我概念、或具有明确个体化存在的智性体，都是无法想像的。梵甚至也不是阿特曼。在书籍中「阿特曼」一词有各种不同的含义，经常与自我的概念相关联。但梵并无这些关联，因此梵不是自我，不是非自我，也不是意识。当然，宇宙中的每一个实体都必属于这三个类别之一。但梵不属于其中任何一种。不过，梵似乎是这些事物的至一根源，而自我、非自我、和意识是梵的表现形式或存在模式。有些方面也需请你们注意，在《博伽梵歌》中提到。

在客观意识的情况下，所谓的物质或非自我，只是一系列属性的集合。不论是透过逻辑推理、还是基于天生意识得出结论，我们总假这些属性所依附的真实本质是一个实体，似乎拥有这些属性；但本质对我们而言是未知的。

所有古代吠檀多作家都认为，梵是宇宙中一切事物的本质。当他们说「一切都是梵」时，并非将梵视为物质起因，比如将土和水视为柱子的物质起因。他们的意思是，人的意识注意到了属性组合中的真实事物，是所有现象的底层和基础本质，而称为梵。虽然梵本身不是认识的对象，但却

能支持并产生各种类型的对象和存在，这些对象和存在随后成为认识的对象。

这个先于宇宙万物而存在的梵，是至一本质，从中产生了一个能量中心，暂且称其为逻各斯。

在古代作家的语言中，这个逻各斯被称为「自在主」、「内在本体」或「超然声音」。基督徒称其为「道」或「话语」，是永远在父亲怀里的神圣基督。佛教徒称其为「观世音菩萨」；无论如何，观世音菩萨在某种意义上就是逻各斯，尽管在中国的教义中，无疑还有其他与之相关的观念。几乎每种学说都认为，存在著一个不生不灭、永恒存在的精神能量中心，在沈睡期时潜伏在梵的怀抱中，在宇宙活动时期成为有意识的能量中心。这是宇宙中的第一个自我，而所有其他的自我都只是逻各斯的反映或表现，我接下来会加以说明。就逻各斯的本质而言，并非像梵那样不可知，而是人类所能认识的最高对象。这是宇宙中至一伟大奥秘，所有的启蒙和哲学体系都是参照此而设计的。逻各斯的本质到底是什么，并非此讲座中要讨论的主题，但我们必须从某些角度来探讨逻各斯，才能理解《薄伽梵歌》中的教义。

关于逻各斯这个原则，我提出以下几个命题。逻各斯的构成不是物质性的，也不是客观性的；逻各斯在实质或本质上与梵并无不同，但同时又不同于梵，因为具有个体化的存在。在沈睡期时，逻各斯以一种潜伏的状态存在于梵的怀抱中，就像自我意识在睡眠时处于潜伏状态一样。在印度教书中，逻各斯经常被描述为「实在 - 意识 - 极乐」，通过这个称谓便能明白这是「实在」、是「意识」和「极乐」。

逻各斯有自己的意识和个体性，这可能是宇宙中唯一的人格神。但为了避免引起误解，我还必须指出，在梵的怀抱中有不可胜数的能量中心。此逻各斯并非梵显现的唯一能量中心，还有其他不计其数的能量中心，几乎无限多。甚至能量中心彼此也存在著差异；也就是说，梵在显现成为逻

各斯时，并非只以特定明确的形式，而是能有不同形式。若只是为了要理解《博伽梵歌》的内容，没有必要深入探讨不同形式变化。此书讨论逻各斯时，是从抽象角度，而不是基于任何特定的逻各斯，因此教导阿周那的内容是普遍适用的。为了更加理解逻各斯的其他方面，接下来介绍的其他原则，出现在逻各斯之后。

逻各斯是梵的最初显化，是宇宙中出现的第一个自我，是一切创造的开始，也是一切进化的终结。这是宇宙中所有能量的源泉，也是所有知识分支的基础，更是生命之树，是活化整个宇宙的意识源头。当自我成为一个有著自身客观意识的存在后，绝对无条件的存在与此关联会变成什么呢？从逻各斯的客观角度来看，梵将被视为原初质。请记住这一点，并试著理解我的话，因为这产生许多吠檀多哲学家对于精神和原初质的不同看法。当然，原初质对逻各斯而言是物质性的，就像任何物质物体对我们而言是物质性。原初质是梵，如同柱子的属性组合是柱子本身；梵是无条件的、绝对的实在，而原初质只是披在上面的一层面纱。梵本身并不可见。逻各斯看到的是蒙在其上的一层面纱，这层面纱就是浩瀚无垠的宇宙物质。这是宇宙中所有物质显化的基础。

梵一方面作为自我出现，另一方面作为原初质出现，然后通过逻各斯的遍一能量发挥作用。用一个比喻来说明何谓梵通过逻各斯发挥作用。当然也不应过度解读此比喻，只是为了帮助你了解逻各斯的相关概念。例如，我们可以把逻各斯比作太阳；光和热从太阳中辐射出来；但其中热量和能量以某种未知的形态存在于太空中，而太阳作为中介，使可见光和热的形式散布于整个空间。这就是古代哲学家对太阳的看法。梵也以同样的方式从逻各斯辐射出来，并显现为逻各斯的光和能量。梵的最初显现形式是三位一体，是我们所能理解的最高三位一体，是由原初质、自在主或逻各斯、以及逻各斯的意识能量组成，即逻各斯的力量和光芒；这是整个宇宙所依据的三个原则。首先，拥有了物质；其次，拥有了力量——即宇宙中

所有力量的基础；第三，拥有自我，或称自我的遍一根本，其他各种自我只是逻各斯的表现或反映。你必须牢记，原初质（从逻各斯的客观视角来看，原初质就像是蒙在梵上的一层面纱）和从原初质辐射出来的能量之间，有著明确的区分。克里希纳在《薄伽梵歌》中对这两者作了明确的区分，我将在下文中指出；当你注意到这两者在各种哲学体系中如何混淆、产生各种误解，就会明白区分的重要性。请记住，原初质作为梵之面纱，在数论派哲学中被称为「未分化」。在《博伽梵歌》中，这也被称为「不动的」，原因很简单，因为原初质是未分化的；原初质的字面意义或多或少地传达了一种观念，是未分化的，与分化的物质形成对比。逻各斯散发的光在《博伽梵歌》中被称为「神圣能量」，是诺斯替派的索菲亚和基督徒的圣灵。若将逻各斯克里希纳视为原初质的显现，那就大错特错了，这是某些学派哲学家的观点。正确而言，逻各斯是梵的显现；而圣灵的最初来源是通过基督而散发出来的。为什么圣灵会被称为基督之母呢？因为当基督在人内在以救主身份显现时，仿佛是从这道神圣光芒的子宫中诞生。因此，只有当逻各斯在人类身上显现时，此人才会成为逻各斯之光（幻觉）的孩子；但在宇宙显现的过程中，这个逻各斯之光并不是逻各斯的母亲，严格来说，应该被称为逻各斯的女儿。再更清楚地说明，这道光被象征为「智慧光明之母」，这非原初质，而是逻各斯之光，被描绘成太阳之光，以在我们心中形成明确形象。但是，此光源头的太阳并非我们所见的实体太阳，而是智慧之光的中心太阳；因此在晨光祝祷中，没有使用任何代表实体太阳的符号。这道光又被称为整个宇宙的「伟大意识」，是整个自然界的生命。可以观察到，无论逻各斯是以光、意识、还是力的形式显现的，其实都是同一种能量。我们所知道的各种力量、各种意识模式、以及在各种有机体中表现出来的生命，都只是同一种力量的显现，源于逻各斯。这须从各方面加以研究，因为逻各斯在宇宙中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。

目前为止，我们首先提出梵，其次是逻各斯，第三是通过逻各斯显现出来的光，在《博伽梵歌》中被称为「逻各斯之光」，最后是原初质，如

梵上的一层面纱。逻各斯智力能量开起了创造或进化。宇宙的无穷细节和奇妙法则并不是偶然产生的，也不是仅仅因原初质的潜能而产生，而是源自宇宙能量和力量遍一源泉，即逻各斯，代表了梵的力量和智慧。逻各斯发出的光作用于原初质，使物质获得所有属性和力量，在进化过程中产生美妙结果。从我们的角度来看，物质在接收到来自逻各斯的光和能量后，才展现出各种不同的性质；很难想象不具此倾向的物质。换句话说，逻各斯之光作为纽带，连接客观物质和自在主观思想。在一些佛教书籍中，逻各斯之光被称为「宇宙电」，是逻各斯运作的遍一工具。

逻各斯首先涌现的，仅仅是一个形象，是关于宇宙该如何产生的概念。这道光或能量捕捉到此形象后，便印刻在已经显现的宇宙物质上，诞生所有显现的太阳系。当然，我列举的这四个原则是永恒的，是整个宇宙的共同原则。宇宙中没有任何地方不存在这四种能量；这四种元素是我采用四分法的基础，用以探讨浩瀚宇宙的原则。

这个太阳系显现的所有原则和整体，可以视为整个宇宙的肉体。逻各斯散发出的光可以视为宇宙的星光体。进一步设想，逻各斯是至一胚芽，诞生整个宇宙，包含宇宙的形象，地位如同宇宙的起因身，在宇宙出现之前就已经存在了。最后，梵与逻各斯的关系，如同我们阿特曼与起因身的关系。

必须记住，这些是无限宇宙的四大基本原则，而不是太阳系的原则。吠檀多哲学和奥义书在论述「唵」的含义时，也列举了四原则，但两者不应混淆。在某种意义上，「唵」代表宏观世界，从另一种意义上来看「唵」代表微观世界。「唵」某方面也意指无限宇宙本身，但一般吠檀多书籍不是从无限宇宙的角度来解释，我也无须解释此方面。关于此主题还需解释为什么自在主被称为「话语」或「逻各斯」；为什么事实上被称为「超然声音」。我给出的解释看似非常神秘，但若能正确理解，神秘的解释也具有巨大意义。我们的古代作家说，存在四种声音，称为「物质声

音」、「精微声音」、「视觉声音」和「无限声音」。这可见于《梨俱吠陀》和一些《奥义书》。我们说出的话是「物质声音」。每一种「物质声音」都存在于「精微声音」中，进一步存在于「视觉声音」中，最终存在于「无限声音」的形式中。「唵」之所以被称为声音，是因为太阳系的四原则与这四种声音形式相对应。整个显现的太阳系以精微形式存在于逻各斯的光或能量中，此能量被捕获并转移到宇宙物质；同样，整个宇宙也存在于产生此光的能量源中。整个宇宙的客观形式是「物质声音」，逻各斯之光是「精微声音」，逻各斯本身是「视觉声音」，而梵是那声音的「无限」形式或方面。基于这种解释，才能理解为何许多哲学家会说，显现的宇宙是由「话语」显化成宇宙。

宇宙四原则之间的关系，如同声音的四个状态或表现形式。

现在我们来探讨构成太阳系的原则。此处可以参考一般对于「唵」及梵咒含义的解释。「唵」代表人，也代表显现的宇宙，两者的四个原则相对应。显现宇宙中的四个原则可以按以下顺序列举。第一，宇宙之主。这个宇宙之主并非仅指显现的客观世界，也指诞生整个客观世界的物质基础。紧邻之上是所谓的「金蛋」。这同样不能与星光界混为一谈，而应被视为星光界的基础，金蛋与星光界的关系，就如同宇宙之主与客观世界的关系。接下来就是人们常说的自在主；但这个词可能会误导人，我不打算称之为自在主，而是另外一个同样获得认可的名称「灵魂之线」。除了这三个原则之外，一般认为还有梵。关于第四个原则，众说纷纭，引发许多难题。第四个原则应该要有个实体，从而产生其他三个原则，就像宇宙的情形。若是如此，我们无疑应接受数论派的原初质作为第四个原则。我已解释过，若从逻各斯的客观角度来看，原初质是梵的面纱，这也是大多数数论派所采用的观点。我无需深入探讨太阳系演化的细节，关于原初质是如何分化出三个原则、从而产生各种元素，可以参考克鲁克斯教授不久前关于现代化学元素的演讲。该演讲至少能让你了解所谓的元素是如何从

「宇宙之主」中产生的，「宇宙之主」是这三种原则中最客观性，对应于该演讲中提到的原质。该演讲勾勒出「宇宙之主」层面的物质演化理论，除了少数几个细节有误外，据我所知，这已是现代研究者在此主题上最接近于真正神秘理论的探索。

这些原则远远超出我们的一般经验，是纯理论概念和推论，而不是实践知识。当然，要理解自然界中的不同原则是很困难的，对于其基础形成明确概念更困难。不过，无论如何，物理学更应研究这些原则的演变和分化，精神伦理学则不必，我所阐述的基本原则已足够目前所需。我无需详述整个演化过程，你只需理解，这三个原则以原初质为基础，产生整个显现太阳系和其中的各种物体。此外，请记住，整个进化过程的能量就是逻各斯之光，贯穿这些原则及其所有表现形式。这个遍一光明始于一个明确的冲动，由逻各斯的智力能量传达，推动整个进化计划的实现，从开始到结束。若从最低等的生物探讨，会发现遍一生命是未分化的。以矿物界为例，或者宇宙中无法严格称之为生物的物质，会发现这种光是未分化的。随著时间的推移，进化到达植物界时，便发展出相当程度分化，是越来越倾向于差异化的生物体。到达动物的生命阶段时，这种分化更加彻底，而且这种光还表现为意识。意识并非此光创造出的一种独立实体；而是此光本身的一种模式或表现形式，此光本身就是生命。到了人类，这道光开始分化，形成了中心或自我，产生所有心智和身体上的进步，存在于宇宙进化过程中。这种分化首先源于生物所处的环境。低等生物产生的行为，不论源自体内、源自其他生物、或周围环境、或者自身产生的行为，不太能称为业力；然而，此行为仍会影响该生命能量未来的表现形式。到了人的阶段，这遍一光会分化成若干单体，从而确立个体性。

随著人的个体性越来越明确，会因环境、智力与道德冲动、以及自身业力的影响，与其他个体性更加区分，构成的原则也更加明确。人有四个原则。首先是肉体，对此不必详述，因为这属于生理学家的研究领域，而

非宗教研究者的领域。毫无疑问，在讨论瑜伽哲学的某些主题时，生理学的某些分支确实相当重要；但现在不需要讨论这些问题。

接下来是星光体。这与肉体的关系就如同星光界与太阳系客观世界的关系。在神智学论文中，星光体有时被称为「欲体」。这种错误表达会造成误解，以为「欲望」这个原则代表星光体，并转化成星光体。但事实并非如此。星光体是由性质完全不同的元素组成的。星光体的感官不像肉体感官那样分化和局部化，组成更为精细，行动力和思维力比肉体强得多。起因身只能被视为一个力量或能量中心，宇宙的第三原则（或称「灵魂之线」）分化成此能量中心，相同的冲动促使宇宙原则分化。现在的问题是，最后使三位一体完整、成为四元组的是甚么？当然是逻各斯之光。正如先前所说，此光渗透到每一个有机体中，此光在三个载体中显现为人的真正自我。为了让大家对此概念更加清晰，我将用形象语言来表达。比如，我们将逻各斯本身比作太阳。假设我手中拿著一面镜子，在镜子表面反射太阳光线，然后再反射到一块磨光的金属板，再从金属板反射到墙上。现在有三个图像，一个比另一个更清晰，一个比另一个更灿烂。我可以把镜子比作起因身，把金属板比作星光体，把墙比作肉体。各自都形成一个明确的映像，此映像或反射的影像被暂时视为自我。若将星光体与肉体分开来看，星光体上形成的映像会让人产生自我的想法；在起因身中形成的映像产生最显著的个体性。你还会发现，这些映像有不同的光泽。当映像从清晰的载体转移到不太清晰的载体，其光泽会越来越弱，直到肉体最弱。我们的认知主要取决于载体的状态，你也会发现，如同阳光在清澈的水面上的倒影，可能因水面波动而受干扰，变得模糊不清，一个人的欲望和情绪也可能使真实自我的形象扭曲并失真，甚至可能将这个形象弄得难以辨认，以至于无法感知其光芒。

你还会发现，自我的观念是一种虚妄的观念。几乎所有伟大的吠檀多哲学作家、佛陀和商羯罗都明确指出，这是一种虚妄的观念。这些伟人说

自我的观念是虚妄的，原因与约翰·斯图亚特·密尔提出的不同，密尔认为自我观念是由一系列心智状态的所构成的。但这不是一个人构思的想法，也不是从一系列心理状态中衍生出来的次要想法。如我先前解释的，之所以说自我是虚妄的，是因为真正的自我是逻各斯本身，而一般认为的自我不过是逻各斯的反映。若你们反驳说，反映的形象不能视为独立的存在，那我须提醒你，刚才镜子反射的比喻适用范围有限。事实上，每个独特的形象都可以形成一个独立的中心。若你们否认此论点，而认为自我是个独立实体，在解释上会遇到许多困难。若自我是个独立实体，当处于客观意识状态时，自我便是存在于肉体。但怎么可能把自我转移到星光体上呢？同样，也须转移到起因身。稍后会讨论到，若要把此实体转移到逻各斯本身，是难上加难。可以肯定的是，除非人的个体性或自我能够转移到逻各斯，否则不朽只是一个空洞名称。若仅将自我视为某种能量中心或单体，从一个载体转移到另一个载体，这很难解释某些情况的众多现象。

在吠檀多派和克里希纳看来，我稍后也会指出，人是一个四元组。首先是肉体，第二是星光体，第三是高等个体性的起因身，第四也是最后是阿特曼。正如先前所提，对于第四原则的确切本质存在著不同的看法，引发了各种误解。例如，根据数论哲学信徒的说法，或至少无神数论派的说法，人除了这三个原则外，再加上原初质就使四元组完整。或者说是梵显现在原初质中，作为梵的载体。根据这种观点，梵实际上是第四个原则，是人的最高原则；其他三个原则只是存在于梵之中，并因梵而存在。也就是说，这个原初质是遍一原则，是一切自我的根源，在进化过程中分化，或者说在各种生物体中显得分化，存在于每一种载体中，是人必须达到的真正精神实体。

现在我们来看看，若根据这一假设会发生什么事。逻各斯完全被排除，根本没被注意到；这就是为什么这些人被称为无神数论派（不是因为

他们否认了梵的存在，他们并无否认），因为他们在对人类的原则进行分类时，没注意到逻各斯和它的光 -- 自然界中最重要的两个实体。

第二讲

在上一讲中，我试图追溯宇宙进化的最初开端，并明确指出了四大原则如何在无限宇宙中运作。我还列举了构成整个显现太阳系基础的四个原则，并划分人类四原则组成的性质。我希望你们牢记这些解释，清楚地理解这些原则，才能解释整个吠檀多学说；此外，由于各国宗教哲学误解这些原则的性质，才变得极其混乱，从错误的假设推导出一些错误结论；若能正确理解这些原则就能避免。

为了阐明我的立场，这些原则还需要进一步说明。你们应该还记得，我曾把太阳系本身分为四个主要原则，并使用胜王瑜伽论文中赋予的名称。「唵」也象征著显现之人。若不抱括寂静音节，其他三个音节象征三个原则，或太阳系中原初质的三种表现形式。数论派瑜伽的主要内容就是这三个原则，以及随后演化出的所有物质生命。我用物质这个词时，不仅指物质界和星光界的生物，还包括比星光界更高层面的生物。我认为高等层面上的事物也是物质性的，尽管不同于一般客观层面上已知的物质形式。严格地说，整个太阳系都在物质研究的范围之内。到目前为止，我们研究的还只是外在宇宙的表面。物质科学至今能触及也仅只于此。我毫不怀疑，随著时间的推移，物质科学将能探索更深入的背后基质，对应于吠陀哲学家所述的「灵魂之线」。

数论派哲学的职责，便是从原初质的三个组成部分，追溯所有各种物质现象。然而，我并不认可数论哲学追溯这些表现形式起源的方式。相反的，西方的物质科学探究者，如克鲁克斯教授等人，得出的结果比现有数论哲学体系更为真实。当然，神秘科学对于有机体的起源也有自己一套明确理论，但此问题一直被视为次要，而且该理论的细节对于解释《薄伽梵

歌》的教义并非必需。目前而言，我们只需了解数论哲学的范畴以及物质科学所涵盖的内容即可。

我们无法想象星光界存在著什么样的生命，更无法想象星光界之上的生命。对于现代人而言，这个普通存在层面之外的一切都是空白。但是，神秘学明确指出更精细层面的存在，在所谓灵媒降神会中出现的各种现象，让我们稍微了解到居于星光界的生物。众所周知，大多数《往世书》都提到天神存在于天界中。

并非《往世书》所有天神都在天界。婆苏、楼陀罗、阿叠多以及其他类别，无疑是严格意义上的天神。但夜叉、犍陀罗、半人鸟和其他精灵则存在于星光界中。

在神智学著作中，这些居住在星光界的生物被统称为元素精灵。但是，除了元素精灵外，还有更高级别的存在，严格的来说被称为天神。不要误以为天神一词的意思是神明，否则我们有三十三亿个天神，就要崇拜三十三亿个神明。这是欧洲人普遍犯下的不幸错误。天神是一种灵性存在，虽然这个词在日常用语中也被用来指神明，但这并不意味著我们拥有并崇拜三十三亿个神明。我们可以自然地推断出，这些存在与人的三个组成部分有某种亲和性。

两个生物体若由相同物质构成、存在于同一层面上，会具有某种亲和力。因此，人类星光体与元素精灵具有亲和力，而人类所谓的起因身与天神具有亲和力。古代印度哲学作家将宇宙分为三个层面。第一个是地界，第二个是天空界，第三个天界。地界是我们一般熟悉的物质层面。严格来说，天空界是星光界。《奥义书》中有时称此为「天空」。但这个词不能单纯理解为我们所熟悉的整个大气层。使用「天空」一词并非指一般意义上，而是作者采用的专业哲学术语。天界则存在更高等的天神。

关于人类的三种载体，还需补充一点。三者中最重要的是所谓的起因身。之所以这么说，是因为人的高等个体性存在于其中。一世又一世，新的肉身不断诞生，并在尘世生命结束时消逝。当星光体与起因身分离时，星光体凭借生前已传递的行动和存在冲动，也许还能存活一段时间；但是，当这些影响或传递的力量与最初源头隔绝，星光体迟早会完全分解成组成部分。然而，起因身作为身体或有机体，能够独立于星光体存在，且存在的层面被称「灵魂之线」，好比线上串著许多珠子：随著人一次又一次的投生，接连的人格被串在这个起因身上。所谓的人格是指持续存在的自我观念，是与尘世投生经验的相关联想。

当然，人类心智状态的各种联想或想法，并不一定会全部传递给星光体，更遑论起因身了。在所有肉体经历中，星光体只能吸收与其本质和性质相似的经验，在这之上的起因身也是如此。此外，并非所有的心智状态都应保留下来，这也合乎正义；因为其中大多数仅仅与日常爱好、人的生理需求有关，继续保留并无实际益处。然而，若此经验深入到人的智力本质、涉及人类灵魂的高等情感、崇高志向的智性品味，便会不可磨灭地印刻在起因身上。星光体只是人类低等本性的所在。人类的动物性欲望和情感，以及与肉体需求有关的普通思想，无疑都会传递给星光体，但不会再更高。

这个起因身就是真正的自我，在一次次投生中持续存在，每次投生都为其经验库增添新的内容，并在吸收过程中发展出高等的个体性。正因为如此，起因身被称为人的自我，在某些哲学体系中，被称为「灵魂」(jiva)。

。

我们必须清楚记住，这个起因身主要是逻各斯之光的作用结果，这股光是其生命与能量的来源，也是原初质层面上的意识来源。我们称此原初质层面为「灵魂之线」，是起因身的物质基础。

逻各斯之光的能量作用于特定物质，这两种元素结合，构成起因身的物质形态，逐渐形成一种个体性。

我已经说过，个体性的存在，或者说分化意识的存在，演化自生命的一股洪流，此洪流推动进化机器的运转。我先前指出，这股生命之流在执行任务的过程中，逐渐产生了个体生物，也开始表现出所谓有意识生命。当我们谈论人类意识的个体性时，是由这股力量作用，而有清晰且完整的界定。在产生这些结果的过程中，有无数的次要力量，在特定的时间、空间和环境条件产生，与这遍一生命共同合作。人们通常所谓的起因身，不过是这些力量作用的自然产物与结果。在人类进步的道路上，一旦抵达人类自愿行为的意识层面，会发现这些自愿行为不仅保持了起因身的个体性，而且随著一次次投生和进步，个体性变得越来越明确：因而保持了灵魂持续存在，是为个别单体。因此，从某种意义上说，起因身是业力推动的结果，是业力之子，与业力共存；若消除业力的影响，起因身就会消失。另一方面，星光体在很大程度上是人肉身存在的结果，与肉体的需求、联系和渴望有关。因此在一般情况下，肉体死后，星光体持续存在的时间是长是短，取决于低等情感和动物欲望的强度，与之成正比。

我们接下来探讨人类的构成要素、所遵循的一般规则、以及所有进化朝向的目标。在确定这些之后，才能制定一些特殊规则来指导人类，从而加速人类的进化进程。

一般人死后的情况如下：首先，起因身和星光体两者与肉体分离：分离后，肉体就失去了生命和能量。我已解释过这三种身体、以及生命能量如何运作其中，并将此生命作用比作一束阳光，依次照射在三个物质体。从这个比喻可见，起因身放射出来的光，反射到星光体上，或者说映像进入星光体；然后又从星光体映像到肉体，构成了肉体的生命和能量，并形成我们在肉体中体验到的自我意识。很明显，若移除起因身，星光体就不再接受任何映像。起因身可以独立于星光体而存在，但星光体与起因身分

离后无法存活。同样，肉体若继续与星光体和起因身相连，就能存活，一旦与这两者分离便会消亡。生命之流必须以星光体作为媒介才能进入肉体。当星光体与肉体分离时，肉体就会解体，因为活化的驱动力被移除了。起因身位于天界层面，因而与肉体分离后，唯一能去的地方就是天界；但起因身在与星光体分离时，会带走连续转世累积的所有业力冲动。

这些冲动在起因身内部持续存在，在天界中或许享有一种新生活 -- 不同于我们所熟悉的生活，但对于享受此生活的实体来说，如同在世时感受到的意识存在一样自然。这些业力冲动引发了进一步的转世，因为其中蕴藏一定的能量，必须在物质层面上显现。业力便是如此引导一个个转世。

星光体的天生区域是星光界，来到此处并在此停留。星光体很少进入物质层面，原因很简单，物质层面对星光体没有天生的吸引力。此外，正如起因身不能停留在物质层面，星光体也不能。当起因身与星光体分离时，星光体就失去了生命动力。一旦星光体的生命和能量来源被剥夺，自然也就失去了唯一能存活的生命之泉。但是，星光界的物质结构比尘世物质更为精细，所以能量一旦传递给星光界物质，其持续的时间会比肉体更长。肉体一旦与星光体分离，就会迅速死亡，但星光体则需要一段时间才能完全解体，因为之前传递给星光体的冲动仍使粒子维持在一起，死后存在的时间与这些冲动的强度成正比。星光体仍会维持直到力量耗尽之前。因此，星光体在星光界独立存在的时间，取决于对生命的渴望和未满足欲望的强度。这就是为什么自杀者和那些英年早逝的人，若在临终时还有尚未满足的强烈欲望，且集中全部精力想要满足时，星光体就会存活一段时间，甚至会拼命下降到物质层面以实现目标。大多数灵异现象都可以根据此原理解释，而另一种情形是，许多降神会上的灵异现象实际上是由元素精灵（天生存在于星光界）产生的，这些元素精灵会披著亡灵或毕舍遮的外衣。

不过，我无需进一步探讨这个问题，这与《薄伽梵歌》的教义关系不大。可以说，一般人死后发生的情况就这些，但有特定类型的业力会产生例外。例如，假设某人毕生致力于召唤元素精灵，在此情况下，元素精灵可能会附身于人，将此人作为媒介；或者，若元素精灵没完全附身，则会在人死亡时附身其星光体，并将此吸收。在这种情况下，星光体会与独立的元素精灵相关联，从而存活相当长的时间。虽然崇拜元素精灵可能导致通灵——在大多数情况下是不负责任的通灵——并可能混淆此人的智力，降低此人的道德，但元素精灵并不能破坏起因身。不过，将自己置于元素精灵的控制之下也绝不是一件好事。

然而，另一种崇拜形式可能会导致更严重的后果。发生在星光体的事情，也可能发生在起因身身上。起因身与天界中天神的关联，如同星光体与星光界元素精灵的关联。天界中存在著一些实体，有的邪恶，有的善良；若某人想要召唤这些力量，将注意力集中在天神身上，一段时间后，此人可能会将这些力量吸引到自己身上。而当专注力达到一定强度时，此人的起因身可能会被吸收进这些天神中，如同星光体可能被元素精灵吸收一样。这比崇拜元素精灵的结果要严重得多，原因很简单，因为此人再无机会接近逻各斯。

此人的整个个体性融入这些天神，持续存在，直到天神消失为止。当宇宙沈睡期来临时，这些天神将解体，如一切存在物都会解体。对此人而言，这不是永生；他的生命可能长达数百万年，但数百万年相较于永生算得了什么呢？你们应该还记得辛奈特先生在书中提到，存在著所谓不朽的邪恶。这种说法无疑夸大其词。辛尼特先生的意思是，人若遵循左道、唤起邪恶力量后，能将自身的个体性转移到这些力量，依附其中，直至宇宙沈睡期到来。转移后，这些力量就会成为宇宙中可怕的力量，在相当程度上干涉人类事务，比力量本身造成更多危害，因为人类的个体性会与这些力量关联。正因为如此，所有伟大的宗教都灌输了一个伟大真理，那就是

人类不应该为了利益或好处、或为了获得任何短暂诱人的目标，而崇拜此类力量。相反，人应该专心致力与崇拜唯一真正的逻各斯，这是世界上每个真正伟大的宗教都认同的。唯有这样，人才能安全地沿著道德之路前行，并不断提升自己，直到成为不朽的存在，成为宇宙中显现的自在主，并在必要时成为后代精神启蒙的源泉。

所有的进化都是为了这个目标（在某些情况下可能会加快）。可以说，逻各斯之光引导整个进化过程，此巨大力量引领大自然朝目标前进。逻各斯好比一种模式，从中散发出生命之光；此光带著这种模式烙印此世界，在经历了整个进化周期之后，试图回到原点 -- 逻各斯。进化是通过不断完善载体或生物体来实现的。逻各斯本身并不需要改进。变得更加完善的既不是逻各斯，也不是逻各斯之光，而是载体，或者说是这束光所作用的物质框架。我已经说过，逻各斯的清晰度和亮度主要取决于载体的纯度和性质。随著时间的推移，人类在精神界、星光界和物质界的载体逐渐完善，智力也越来越精进，随著载体的完善而变得越来越完美，直至达到一个特定的阶段，能做出最终的努力，去感知并认识逻各斯；除非此人选择故意闭上眼睛，宁愿灭亡也不愿永生。这正是大自然努力的目标。

我已指出某些情况可能会干扰整体进展，有些情况能促进进展。人类发明的所有启蒙秘仪，都是为了更清楚地了解逻各斯，指出目标，制定规则，以便于达成自然界不断努力的目标。

这就是克里希那教义的前提。这些命题都出现在《博伽梵歌》中，无论是通过明确的陈述，还是必然的含义。克里希那基于这些基本命题，构建他的人生实践理论。

在阐述这些理论时，我并无提到《博伽梵歌》中任何具体段落。许多散乱的段落表达了或暗示这些命题，若不断引用只会造成混乱，因此，我才先用自己的话来阐述这一理论，从而对于整体有所了解。我不认为印度各种宗教信徒都会同意克里希纳的主张。许多哲学家误解了此理论，而

且，随著时间的推移，数论派的推测引入了错误的源头，极大的影响了印度哲学的发展。不过，我毫不怀疑我所述的内容包含了真正吠檀多哲学的基础。由于时间有限，我认为没有必要引证权威：若这么做，解释《薄伽梵歌》的哲学思想就不是三天的事，而是三年了。我想让你们自己去研究这些命题，仔细探究这些不仅是印度教的基础，也是佛教、埃及人和迦勒底人的古代哲学、玫瑰十字会的基础，是与神秘主义有著遥远关联的体系，起源早于所谓的历史时期。

我现在来谈谈这本书：

克里希纳一般被认为是化身。这种化身理论在印度哲学中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；需先正确理解此理论，否则现存有关化身的观点可能会引起许多严重误解。一般认为，克里希纳是宇宙中至一伟大人格神的化身。当然，持这种观点的人并没有解释，这至一伟大人格神是如何与克里希纳的肉体建立起密切联系，这肉身与每个人的肉身构成相同，甚至克里希纳的人类个体性也与其他人无异。我们该如何解释所谓化身理论，以及克里希纳这种特殊化身呢？这种观点没有任何依据。逻各斯本身并不是宇宙的至一人格神，背后的伟大梵确实是至一的、未分化、永恒存在的，但这个梵永远不会显现为任何一个化身。当然，梵确实会以一种特殊的方式显现出来，成为整个宇宙，或者更确切地说，作为整个宇宙叠加其上的假定基础，是一切存在的根基。但是，只有当梵作为逻各斯显现时，才能以接近人格神概念的方式显现出来。如果说化身是可能的，那也只能是指「逻各斯」或「自在主」的化身，而绝不是梵。但问题仍没解决，什么是化身？根据我提出的一般理论，每个解脱者都会与逻各斯结合。这可以视为灵魂升至逻各斯，或者逻各斯从高等层面下降与灵魂结合。在一般情况下，灵魂与逻各斯的结合只有在死亡之后才会完成 -- 这是个人必须经历的最后一次死亡。

在某些特殊情况下，逻各斯确实会降临到灵魂层面，并在此生与某人的灵魂联系；但这种情况非常罕见。在此情况下，这种人虽然在物质层面仍是一般人，但灵魂已不再仅仅是逻各斯的映像，而是逻各斯本身。这种情形曾出现过。佛教徒说，佛陀在肉身死亡前二十年时达到涅槃，便获得此种永久结合。基督徒说，逻各斯已经成为肉身，并以基督 -- 耶稣 -- 的身份降生，尽管基督徒并没有清晰的分析所提出的命题。不过，也有一些基督徒对此问题持更哲学的观点，他们说，神圣逻各斯在耶稣生涯的某个时刻与耶稣结合，在这种结合之后，耶稣才开始展现奇迹，以伟大改革者和人类救世主的身份显示力量。

我们无法确定逻各斯与耶稣的结合是特殊情形，还是类似于每位大师或大圣人在解脱时发生的结合，只靠《圣经》的资讯不足以判断。克里希纳也是同样问题。毗湿奴是一个神灵，代表逻各斯；大多数印度教徒认为毗湿奴是逻各斯。但是，不能由此推断宇宙中只有一个逻各斯，或推断宇宙中只有一种形式的逻各斯。目前我们只关注此种形式的逻各斯，这是现正讨论的教义基础。

关于罗摩、克里希纳和持斧罗摩等人类化身，一般有两种观点。一些毗湿奴派否认佛陀是毗湿奴的化身，但这只是一个特例，无论是毗湿奴派教徒还是佛教徒都很难理解。持斧罗摩是否是化身，也受到一些作家的质疑。有鉴于持斧罗摩所做的可怕事情，毗湿奴派认为，持斧罗摩并非真正的化身，而只是被伟大毗湿奴映照。但是，撇开有争议的案例不谈，我们有两个无可争议的人类化身 -- 罗摩和克里希纳。

以克里希纳为例。在这种情况下，有两种观点。我们可以假设，克里希那作为个体，是名经过千百万年进化的人，精神已经达到了极致完美的境界，在精神进化过程中，逻各斯降临到了他，并与他的灵魂结合在一起。在这种情况下，并非逻各斯显现为克里希纳，而是克里希纳把自己提升到了逻各斯的地位。在一般大师解脱的情况下，是自身灵魂变成了逻各

斯。至于另一种情况，逻各斯降生为人，并非因为此人精神完美，而是为了某种隐秘不明的目的、为了人类的利益而降生。在这种情况下，是逻各斯降临到灵魂的层面，使能量透过灵魂展现出来，而不是灵魂升至逻各斯的层面。

理论上，我们可以采纳这两种观点中其一，但会面临一个困难。如果我们随意地将「解脱者」称为化身，或许必须将苏卡、婆咤、图尔瓦萨以及所有解脱的伟大圣者都称为化身；但我们通常不会这么做。无疑《薄伽梵歌》中列出了一些伟大圣者是化身，但没有清晰的解释，为甚么只将十大化身视为毗湿奴的化身，而其他则视为毗湿奴的显现、或者暂时赋予光和知识；或出于某种原因，不视为严格意义上的化身。若这些人不是化身，那就能推论，克里希纳和罗摩之所以称为化身，并非因灵魂解脱与逻各斯产生联系，而是因为逻各斯降临到了灵魂层面，并与灵魂产生了联系，借此再人类层面上运作，以完成世界上一些重大的事情。我相信这种观点在仔细研究后会发现是正确的。我们对克里希纳的尊敬丝毫不必因此而减少。真正的克里希纳不是逻各斯透过肉体显现的人类，而是逻各斯本身。这是逻各斯为了人类的利益而降生在人类身上，我们对它的尊敬会进一步提升。在这种情况下，逻各斯不受任何特定的个体性所扰，具有更大力量为人类造福 -- 不仅仅是为一个人造福，而是为了拯救千百万人。

在《摩诃婆罗多》中有两个晦涩难解的章节，对于拥护正统理论的人来说，是极难攻克的难题。首先是罗摩。假设罗摩不是单体加上逻各斯，而是逻各斯以某种难以解释的方式变成了肉身。那么，当肉身消失时，应该只剩下逻各斯 -- 不应该有任何人格继续自身的道路。如果我们接受正统理论，这似乎是不可避免的结果。但在《摩诃婆罗多》的某章中，那罗陀有一段话提到，在阎罗王的朝廷中，罗摩也在场。如果个体罗摩只是一个幻象（并非单纯指人人都是幻象，而是一个特定意义上），那么逻各斯在披上幻象的目的达成之后，此幻象没有任何理由继续存在。《罗摩衍那》

中说，罗摩死后，逻各斯就去了自身的居住地，但我们在《摩诃婆罗多》中却发现，罗摩做为个体和其他一些国王身处阎罗域，最高也只是到了天界。若能正确理解我所提出的理论，就不会有此矛盾。罗摩是一个个体，和其他人一样。他之前可能有过几次转世，即便在此次伟大化身之后，也注定会有几次后续的转世。当他以「罗摩化身」的身份出现时，并非潜在的个体显现自身，也非罗摩的灵魂转化成了逻各斯，或者说，并非罗摩本人成为解脱者、完成了《罗摩衍那》中叙述的所有伟大事业 -- 尽管这只是寓言故事 -- 而是逻各斯（或者说毗湿奴）降临到了灵魂层面上，暂时与某个特定的灵魂联系在一起，以便通过它采取行动。同样地，在克里希纳的案例中，我们也会遇到类似的难题。例如，翻到《摩诃婆罗多》中的穆萨拉篇末尾，你会发现一段奇特的文字。作者说克里希纳死后灵魂上了天堂 -- 相当于天界，受到了所有天神的尊敬。然后又说，那罗延离开该处回到自己的居所，那罗延象征著逻各斯。紧接著的一节诗歌描述了克里希纳在天界的存在，然后当法王的灵魂进入天界时，发现克里希纳就在那里。这两种说法如何调和？除非假设那罗延是一种独立的精神力量，透过克里希纳这个人来显现能量和智慧，暂时透过此个体显现自己，否则这个难题将无解。从这两句话中，我们不难推断出，所谓的化身是同一种力量 -- 逻各斯 -- 的显现，是古印度伟大作家所谓的「伟大毗湿奴」。那么，谁是「伟大毗湿奴」呢？如果宇宙中还有其他数个逻各斯，为什么这个逻各斯要特别照顾人类，并以各种化身的形式显现出来；此外，其他每个开悟者在与逻各斯建立联系之后，是否都能以化身的方式降临，以利于人类的福祉？

若要清楚地解释这些问题，我们需要探讨一个只有在启蒙时才能传达的理论，这深入了神秘学的奥秘。在即将出版的《秘密教义》中，或许能对此问题提供一些解答；但在此阶段讨论这个问题为时尚早。我只需说明，这位「伟大毗湿奴」似乎是首次出现在此星球上的禅那主，在此轮次人类进化开始时，启动了进化进程，职责是守护人类的利益，直到我们正在经历的七个显化期结束。

此逻各斯可能与一位解脱者或前一轮次的伟大圣人有关。无论如何，「伟大毗湿奴」是一个逻各斯，这是目前最重要的。也许在以前的轮次（有数百万个轮次）中，逻各斯可能与一系列大师有关，这些大师的个体性可能都存在于逻各斯之中；然而，逻各斯有自己独特的个性，也就是自在主。我们目前只需从抽象的角度来考虑逻各斯，不过，我认为有必要作此解释，以便你们能理解克里希那的某些论述，如何关联我所说的内容，否则会无法理解。

第三讲

在这一讲中，我会探讨提出的前提，并参考本书段落佐证这些前提。

大家还记得，我是从第一因开始说起的，称之为梵。当然，不可能对此原则进行任何正面的定义，而只能根据本质尝试进行负面的定义。人们普遍认为，或至少有一部分哲学家认为，克里希纳本身就是梵 -- 是梵的人格神，但克里希纳在谈到梵时，所用的词语以及论述方式都清楚表明，他将自己与梵区分开来。

毫无疑问，他是梵的显现，每个逻各斯都是如此。他自称为「超灵魂」，而在不二论学派的命题中，超灵魂就是梵。这句话是所有不二论哲学的基础，但却经常被误解。当不二论学者说「我就是梵」时，并不是说自我就是梵，而是说宇宙中唯一的真我，即逻各斯或「超灵魂」，就是梵的显现。

我们会注意到，当克里希纳谈论自己时，从来不用梵这个词，而总是用「超灵魂」，总以此角度说话。每当他谈到超灵魂时，说的都是他自己，而每当谈到梵时，说的是与他自己不同的事物。

我们现在逐一查看本书中所有提到梵的段落。首先要提请大家注意的是第八章第3节：.....

「不朽（精神）是至高梵，具有称为超灵魂的状态。导致投生的行为被称为「业力」。」

这里用来表示梵的词只有「不朽」和「梵」。通常使用这些词。你会注意到，克里希纳在任何地方都没有称梵为自在主或大自在主；甚至没有称之为阿特曼。他甚至把「至高阿特曼」这个词用在自己身上，而不是梵身上。这是因为阿特曼这个词严格来说等同于自我，自我的概念与梵没有

任何联系。自我的概念首先与逻各斯一起出现的，之前则无；因此，梵不应该被称为「至高阿特曼」或任何一种阿特曼。克里希纳只有在一处说梵是他的阿特曼。除此以外，克里希纳在谈到梵时，从未使用过阿特曼或至高阿特曼。严格来说，梵是阿特曼的基础。无论如何，至高阿特曼这个词也适用于梵，有别于「超灵魂」。当这样使用时，是严格的技术上术语。每当使用超灵魂这个词时，你会发现是用来表达与「至高阿特曼」不同的东西。

我们绝不能认为自我、或任何关于自我的观念，能与梵联系起来，或视为梵所固有的。或许可以说，自我的概念潜藏在梵中，因为一切事物都潜藏在其中；若因此把自我的概念与梵联系起来，那就有理由把「至高阿特曼」这个词用于梵。但是，为了避免混淆，最好在明确的意义上使用这些词语，并赋予每个词语以不同的内涵，避免任何争议。请看第八章第 11 节

「我简要向你解释那个居所，了解《吠陀》的人将此描述为不朽之处，无欲无求的苦行者进入该处，这是遵守梵行之人所渴望到达的目的地。」

这是克里希纳在谈论梵时使用的另一个词。他称之为他的「居所」-- 极乐之所或涅槃。他称梵为他的居所时，指的不是毗湿奴界或任何其他界域；他说这是他的居所，因为逻各斯就居住在梵的怀抱中。他把梵称为极乐之所，显现或未显现的逻各斯永恒地居住其中。请再次翻阅第八章第 21 节：-

「未显现且不变的被称为最高境界。那些达到此地的人，将不再返回，那是我的至高居所。」

这里使用同一种语言，指的是梵。当任何灵魂融入逻各斯或到达逻各斯时，可谓已到达了逻各斯的中心-- 梵；由于逻各斯居住在梵的怀抱中，

当灵魂到达逻各斯时，也到达了梵。

你会注意到此处再次提到梵是他的居所。现在翻到第九章第4、5和6节：「整个宇宙都充满我未显现形体。因此，我支撑所有显现存在，而非被它们支撑。「看看我作为自在主（逻各斯）显现时的状态吧：这些显现现象并非存在于我之内。我的阿特曼（无论如何）是显化生命的基础和起源，尽管并不与这些相结合。「想象所有显现的生命都在我之中，如同无处不在的大气永远充斥空间。」在上次讲座中，我试图解释梵和原初质之间的神秘联系。梵从未分化。分化的是原初质，在其他地方原初质被称为未分化元素。然而，梵似乎是所有物质现象的基础，或是归因于原初质的现象基础。毕竟，任何物体对我们而言只是属性组合。无论出于天性倾向、还是出于推论，我们总认为存在著「非自我」是这些属性的基础，叠加了属性组合。若无此本质，就不可能有肉体。但这些属性并非来自梵本身，而是来自原初质，是梵的面纱，正如卡巴拉学者认为「圣在」（Shekinah）是「无限」（Ensoph）的面纱和耶和华的外衣一样。原初质是梵的面纱。这并非梵本身，而是梵的表象，纯粹是现象。毫无疑问，原初质比任何其他类型的客观存在都要持久得多。原初质作为唯一绝对无条件实在的最初模式或显现，似乎是所有后续显现的基础。克里希那在谈论梵的这个方面时说道，整个宇宙都被梵所充斥，这就是他的未显现形态。

因此，他把梵说成是他的未显现形态，因为梵是不可知的，只有在显现为逻各斯或自在主时才可知。他试图说明梵是逻各斯的未显现形体，因为梵是逻各斯的阿特曼，无处不在，因而是宇宙的阿特曼；虽然梵本身是未分化的，但当以各种逻各斯的形式在宇宙中运作时，看起来是分化；虽然梵是所有现象的基础，却不参与这些现象表现的变化。

现在请看第十三章第13、14、15、16和17节。在第15、16和17节中，克里希那又一次提到了梵，以及先前已详细解释过的命题。我无需详细解释这些经文，很容易就能从注释中找到答案。翻到第十四章第27

节： - 「梵是不朽不灭，是永恒法则与无扰极乐，我是梵之形像或载体。」 克里希纳说自己是梵的显现或形象，并没有称自己为梵，而只是称自己为梵的形象或显现。 克里希纳最后提及梵的经文是第 15 章第 6 节： -- 「那是我至高居所，太阳、月亮和火都无法照亮。入者不返。」 再次称梵为他的居所。我相信这些是本书中提到梵的所有句子，足以清楚地表明梵的地位，并显示出梵与逻各斯的关联性质。现在我将指出提到逻各斯本身的段落。严格说来，本书的全部内容能称为逻各斯哲学之书。几乎每一页都直接或间接地提到逻各斯。我想说明几段重要、意义重大的经文，从而了解本书的教义支持我所提的逻各斯性质和功能，以及与人类和人类灵魂的联系。我们翻到第四章，研究一下第 5 至 11 节的含义： -

「阿周那啊，我和你已经经历了许多次转世。我知道所有生世，但你却不知道，哦，扰敌者。「即使我未出生、不朽，是所有生灵的主宰，控制自己的本性，我也会通过我的幻力而诞生。「婆罗多啊！每当正义（正法）衰落，邪恶（不如法）扩散时，我便创造自己。」「我在每个时代诞生，保护善人，消灭恶人，重建正法。「阿周那啊，真正了解我神圣出生和行为的人，在舍弃身体后，将到达我的境界，不再轮回转世。「许多人摆脱了欲望、恐惧和愤怒，献身于我，充满了我，被灵性智慧净化，达到了我的境界。」当然，这段话不仅指抽象的逻各斯，也指克里希纳自己的转世。可以注意到，他在这里谈论自身的逻各斯时，就如同此逻各斯已在过去的几个时代中，与多个人格或人类个体结合过；他说，他记得这些投生有关的所有事情。当然，对他而言不存在业力束缚，因此当他的逻各斯与人类灵魂结合时，不会失去自身的行动自主性，这与被物质束缚的灵魂不同。克里希纳的智力和智慧丝毫没有因为与人类灵魂结合而被遮蔽，他说他能回忆起自己以前的所有转世，而阿周那还没有完全接受逻各斯之光的照耀，无法理解与前世有关的所有事情。克里希纳说，他的目标是为人类谋福利，每当需要特别投生时，就会与特定个体的灵魂结合；他以各种形式出现，目的是为了重新建立正义（正法），并在人间事务中纠正偏

差，特别是当不义占上风时。从他的用词中，能推测他有无数次的投生，比这些书籍愿意承认的还要多。他显然指的是人类投生，因为若仅仅是公认的毗湿奴人类化身，那么在克里希纳之前只有两位化身，即罗摩和持斧罗摩，因为从严格意义上讲，鱼化身、龟化身、野猪化身和人狮化身并不是人类化身。就连侏儒化身也不是由人类的父亲或母亲所生。

这些不同化身的奥秘深藏于古老神秘学的内殿之中，只有揭开某些隐藏的真相后才能理解。不过，可以依据我先前的论述来理解人类化身。这个逻各斯负责照顾人类，除了投生在《罗摩衍那》和《摩诃婆罗多》中记载的那两个人物外，也可能曾在世界各地、不同时期的许多伟大改革者和人类救世主身上显现。

逻各斯所记得的转世不只包括数个特殊化身，还包括无数解脱者的前世，这些人在灵性进步的过程中，最终将自己或灵魂与逻各斯结合；而逻各斯被描述为守护天使，守护人类最佳与最高尚利益。

在这方面，请注意一个伟大真理。人若要达到精神文化的最高境界，需发展自身所有美德，只有这些美德才使此人有资格与逻各斯结合。当最终此人的灵魂与逻各斯结合后，逻各斯会产生一股造福人类的反作用力。这就如同彗星落在太阳上时的情况。若彗星落在太阳上，必然会产生光和热。同样，人若对全人类怀有无私之爱，会将自身最高品质与逻各斯结合。当最终结合的时刻到来时，就会在逻各斯身上产生一种为人类利益而投生的冲动。即便未真正化身，也会为人类的利益降下影响。这种影响可能是从天而降的无形灵性恩典，每当伟大大师将自己的灵魂与逻各斯结合时，这种恩典就会降临到人类身上。因此，每位将自己的灵魂与逻各斯结合的圣雄，都是造福后世人类的巨大力量源泉。有人说，大师过著与世隔绝的生活，在世时对人类毫无用处，涅槃后更是如此。提出这些荒谬主张的作家不了解涅槃的真正本质。事实正如我说的：纯净灵魂与逻各斯结合后，能够激发逻各斯的能量朝向特定的方向发展。我并不是说每位大师必

然具有投生为人的倾向，以教导人类法义 -- 在特殊情况下，这可能会发生 -- 但在一般情况下，逻各斯会为了人类的利益降下最高精神性的影响，不管是无形本质、还是以人的化身形式，如克里希纳的例子，或是与克里希纳关联的逻各斯。此逻各斯为了人类福祉，似乎已在此星球上的各个民族中化身，且前一轮次中一位伟大灵魂最终被吸收进去此逻各斯：由此传递的动力一直在起作用，因此不断在此轮次中投生与转世，以利于人类的福祉。

在这方面，我必须坦率地说，除了我所提到的奥秘之外，关于克里希纳以及本书中提到的所有投生，还有另一个奥秘，深入到所有神秘科学的根本。与其给出一个不完美的解释，我认为不如忽略这部分内容，继续解释本书的教义，假定克里希那不是站在任何特定逻各斯的立场上，而是基于抽象的逻各斯。就这本书的整体基调而言，适用于任何其他的逻各斯，如同适用于克里希纳的逻各斯一样。但是，书中有一些零星的段落，一旦解释清楚，就会发现这些段落与这个神秘奥秘有著特殊的关联，这是目前还未接露出来的。《秘密教义》会尽可能地揭示这一奥秘的本质，但绝不能想象会完全揭开面纱，或揭示整个奥秘；而是只会提供一些提示，依此来研究和理解此主题。然而，这件事与我的主题无关；但我还是认为最好把这个事实告诉你们，以免你们被误导。本书的全部哲学都是逻各斯哲学。一般而言，基督或佛陀可能会跟克里希纳说同样的话；我所谓的奥秘，是指一些触及到克里希纳神圣个体本质的特定段落。从第 9 节中可以看出，克里希纳本人似乎也认为这是个奥秘。

在第 10 节指的是逻各斯的状态。克里希纳说，有几位大师已经成为自在主，或者说他们的灵魂已经完全与逻各斯结合。

现在请看第五章第 14 和 15 节： -

「世界之主既不创造业力，也不会使人们将业力归咎于自身；也不让人们感受到业力的影响。业力是自然因果法则的运作。他不承担任何人的

罪过或功劳。真正的知识被妄念所掩盖，因此受造物被误导。」

他在这里说，自在主不会创造业力，也不在个体中产生造业的欲望。所有的业力或造业的冲动都来自原初质及其载体，而不是来自逻各斯或从逻各斯发出的光。正如《白莲田园诗》中所说，你必须将这种光，或称为宇宙电，视为一种永恒的、本质上有益的能量。此光本身并不会产生任何束缚倾向；所有的我执、造业的欲望、所有的业及其各种后果，都是由载体产生，只原初质的显现。

从逻辑上严格地讲，须将这些结果归功于这两种力量。若无逻各斯之光的激发，原初质无法运作或产生任何结果。尽管如此，大部分与业力相关的结果，或人类持续造业且须对此负责等等，都可以追溯到原初质，而非激活它的光。因此，我们可以认为，原初质才是真正或主要的束缚起因，而此光是我们与逻各斯结合的唯一工具，逻各斯是救赎的源泉。这道光是人性中美好一面的基础，是善行倾向之根源，引领我们摆脱无知束缚。

翻到第七章第 4 和第 5 节： - 「我的原初质分为八个部分 — 土、水、火、风、以太、心智、直觉和自我。这个原初质被称为低等性质。「理解我的逻各斯之光，与此截然不同。逻各斯之光是支撑整个宇宙的遍一生命。」 克里希纳在第 5 节中区分了逻各斯之光和原初质。严格说来，逻各斯之光是整个宇宙的伟大意识，是至一能量或力量，一切显现力量源于此。他说，须将逻各斯之光视为与数论派原初质不同的事物。

现在来看第七章第 7 节：

「哦，阿周那，没有什么比我更伟大，一切都像串在线上的宝石一样悬挂于我。」

请注意，在第 4 节和第 5 节中，克里希纳提到了两种基质。在数论哲学中分化成八种元素的是原初质，不能与逻各斯之光混为一谈。可以将原

初质视为无知， 逻各斯之光视为智慧。这些词还有其他含义。在《白螺是奥义书》中，自在主被描述为同时控制无知和智慧的神。

克里希纳此处指出，所有显现于现象领域中的优秀性质都源于他。毫无疑问，其他性质或理想形式最初也源自于他，但应追溯到原初质，而不是他自身。请看第 24 节和同章的下面几节经文：-「无知者不了解我至高、不朽、至善的本性，而将我视为原出质的显现。「并非所有人都可见到我，而是被我的瑜伽幻觉所遮蔽。这妄想的世界无法理解不生不灭的我。「阿周那啊，我知道过去、现在和未来的一切众生，但没有人知道我。」在这些经文中，克里希纳反驳一个造成许多混乱的教义。我之前已说过，数论派认为原初质，或者更确切地说，被原初质遮蔽的梵，是阿特曼或真我。他们认为原初质在与载体联系后，产生了现象上的分化，原初质就成了个人的阿特曼。因此，完全忽略了逻各斯。这一理论产生惊人的后果。数论派认为，在每个载体中，只有遍一原初质、遍一灵魂或遍一精神，虽然表面上有差异，实际上则无。若我们能控制载体的运作，消除创造出的幻觉，结果将是人的自我彻底消亡，并在这个原初质或梵中最终消融。这种学说玷污了印度的不二论哲学，并使锡兰、缅甸和中国的佛教落到了今天的悲惨境地，导致许多吠檀多作家称涅槃实际上是一种完美的消融或湮灭。

如果涅槃就是湮灭，那么，灵魂的个体性就会完全湮灭，最终存在的不是灵魂，也不是已净化或崇高的个体，而是一直存在且唯一的梵，而梵本身就是一种不可知的本质，没有自我的概念，甚至没有个体的存在，是至一力量，是整个宇宙的神秘基础。在解释「唵」时，数论派认为寂静音节实际上指的就是原初质，没有其他含义。在一些《奥义书》中，这个寂静音节被描述为看似分化的人类灵魂。当载体造成的分化消除后，阿特曼便会消融于梵。这也是印度相当多自称不二论者的观点，也被视为正确的

吠檀多观点。这也是古代数论哲学家的观点，也有一些佛教徒认为涅槃是灵魂在梵中消融。

人在到达到起因身后，有两条路都通向梵。你们必须明白，起因身是一种载体；是物质性的，也就是说，源于原初质，但其中也有源自逻各斯的光和能量，或称宇宙电。正如我所说，有两条道路。当你达到起因身时，你可以选择将注意力集中在载体上，追溯其源头直至原初质，并在下一步到达梵；或者你也可以完全忽略载体，把注意力集中在内部的能量、光或生命上。然后，试著追溯其起源，沿著光线行进直到源头 -- 逻各斯，并从逻各斯的角度尝试到达梵。

许多现代吠檀多派信徒、所有数论派和佛教徒 -- 除了那些熟知神秘教义的人外 -- 在这两条道路中，都选择了通往原初质的道路，希望最终能到达梵。但在这些哲学家完全忽略了逻各斯和它的光。在他们看来，阿特曼只是原初质的分化表象，仅此而已。

结果是什么呢？当载体不复存在时，分化的表象也就不复存在，而原初质仍持续存在，在此之上是梵。人的个性完全消失了。此外，在此情况下谈论化身也是荒谬之极，不可能产生。达到此阶段的大师或开悟者，怎么可能以任何方式帮助人类呢？锡兰佛教将这一学说推向了极致。根据他们的说法，佛陀已经灭度，每一个遵循他的教义的人，最终都会失去阿特曼的个体性；因此，这些佛教徒说，西藏人认为佛陀一直庇护凡人的想法是完全错误的；自从佛陀达到涅槃，被称为佛陀的灵魂就已经失去了个体性。克里希纳反对会导致此后果的教义。

他说（第 24 节）这种观点是错误的，这些人不了解克里希纳作为逻各斯或话语的真正地位。此外，他还指出逻各斯被忽视的原因。他说，这是因为逻各斯总被自身的瑜伽幻觉所遮蔽。这个瑜伽幻觉是逻各斯的光。据说，只有这道光是可见的，而散发此光的中心始终是不可见的。

可以预料到的是，此光往往与原初质的散发物混合或结合。因此，数论派认为此光是原初质的一个方面，或者说是原初质的一种散发物。对他们而言，原初质不仅是物质的来源，也是力量的来源。

但是，克里希纳认为，这种光不能追溯到原初质，而应该追溯到另一个源头，就是他自己。但是，由于这个源头完全是无形体和神秘的，不容易被发现，所以哲学家们才认为此光只以原初质作为基础。但这道光是逻各斯的面纱，就像卡巴拉学者认为圣座是亚多乃的面纱一样。诚然，圣灵构成了神圣基督的血肉。逻各斯若要显现自己，必须披上此光构成身体，即便对人类最高的精神感知也须如此。请看商羯罗在他的《美的浪潮》中是怎么说的。他对著光说：「你是湿婆的身体。」这道光就像是一件斗篷或一副面具，逻各斯借助它得以显现。

即使是人类最高的精神感知力也无法看到此光的真正中心。一本无价小书《道路上的光》（第 12 条）简要地表达了这一真理：-「它超越了你；因为当你触及它时，你已失去了自己。它是无法企及的，因为它永远在后退。你将进入那光，但你永远不会触碰到火焰。」

你们要记住，克里希那区分数论派的学说，不同于他努力灌输的真正理论，这会导致重要的结论。直至今日，我仍会说有九成的吠陀哲学作家持有的观点，正是克里希纳试图反驳的。

现在翻到第八章，看看第 5 至 16 节的意思。

在这些段落中，克里希纳提出了两个对人类极为重要的命题。首先，他说灵魂可以达到他，并最终与他同化。其次，他说，一旦达到了他，就不再轮回或转世。

对于后一种说法有些人抱持反对意见。灵魂达到逻各斯后，逻各斯的精神个体性得以保留；但若逻各斯仍时不时地笼罩凡人、或与尘世之人有任何联系，那么，就不能声称人或达到逻各斯就不再轮回。但这种反对意

见是因为误解了与逻各斯结合的性质。根据我们日常的经验所知，我们目前所拥有的个体性、这种自我感，是一种随时间变化的短暂实体。人日复一日将不同经验储存起来，以一种神秘方式结合成单一个体性。当然，在特定的转世中，每个人拥有一个明确的个体性，但起因身的个体性是由这些众多个体性组成的。不要以为各转世的经历、所构成的不同人格，会在起因身中机械式的并列存在。事实并非如此。大自然拥有一种机制，能将所有经验整合成单一的自我。人类单体的高等个体性固然伟大，但这之上还有一种更伟大的个体性。逻各斯有自己的个体性。当灵魂升至逻各斯时，灵魂个体中足够高尚和精神化的部分，将被逻各斯提取，如同起因身挑选人的各种经历时，仅吸收与其本质相符的部分；当逻各斯与人的灵魂结合时，也只会取用与其本性不相悖的部分。

现在来看看人类自身的意识发生了什么变化。当这种结合发生时，人立刻就会感觉到自己就是逻各斯，是由逻各斯之光形成的单体，将所有经历添加到自身的个体性中。事实上，此人已失去了自己的个体性，而被赋予了逻各斯的原始个体性。而从逻各斯的角度来看，逻各斯将自己的光投射到各种生物中，如同触须。这道光在一系列投生中振动，每当此光产生灵性倾向，产生能够添加到逻各斯个体性中的经验时，逻各斯就会吸收这些经验。如此一来，人的个体性就变成了逻各斯的个体性，而人在与逻各斯结合后，会认为这是吸收并融合于自身的无数精神个体性之一，且逻各斯从时间之初积累至今的经验构成了自我。因此，这个个体性永远不会再回到尘世上重生。当然，逻各斯若产生新的个体，带有逻各斯之光，宛若诞生与转世。但是，逻各斯并没有受苦，因为其光芒从未被原初质的载体所污染。克里希纳指出，他只是一个旁观者，对结果完全不感兴趣，除非某位大师具备一定精神性，已足够净化，能将灵魂与逻各斯同化。但在达到此之前，他说：「我没有个人的牵挂，因为我只是作为一个漠然的旁观者在观看。虽然我的光芒显现在不同的生物体中，但我并未受到人类必须忍受的痛苦与悲伤。我的光芒在各种生物中显现，并未使我的精神性本质受

到污染。」不能说太阳因光线照到不洁之处，就变得不纯净或被玷污。同样，说逻各斯受苦也是不正确的。因此，感受快乐或痛苦的并不是真正的自我，当人将自己的灵魂与逻各斯同化时，就不再承受人生的痛苦与快乐。

同样，我所谓逻各斯之光弥漫宇宙、并在各种投生中振动，并不代表解脱者进入逻各斯后会再次投生。解脱者拥有明确的精神个体性；逻各斯是自在主，其光是宇宙的意识，虽然不时将各个大师的净化灵魂融入自身的精神性本质，也会庇荫某些个体，但逻各斯本身从未受苦，也不会以字面意义上轮回；而那些融入其中的人将变成不朽的精神存在，成为宇宙中真正的自在主，永不重生，也不再受人生痛苦与乐趣的影响。

必须从这个角度来理解永生。而现代吠陀学者和印度佛教徒所理解的不朽，并非人类渴望的理想目标。如果真如这些人所言，人的个性并不会被提升、保存和发展成一种精神力量，而是被摧毁和消灭，那么不朽这个词就变得毫无意义了。

基于克里希纳的完全权威，此理论是正确，我也相信这是对的，尽管不是每个人都同意这一点，但这是对商羯罗和佛陀教义的正确陈述。现在来看第九章第 11 节：「妄想者不了解我的至高本性，当我居于肉身时，他们蔑视我这位众生之主（自在主）。」克里希纳在此处称自己为真正的自在主。第 13 节中再次提到：「信奉逻各斯之光的大师们，知道我是众生的不灭之因，专心致志地来崇拜我。」他在此处提到了逻各斯之光，并明确区分了逻各斯之光和原初质。然而，有些人认为逻各斯之光是一种必须回避的东西，是一种必须控制的力量。另一方面，这又是一种有益的能量，人可以利用它到达其中心和源头。

参见同章第 18 节：-「我是避难所、保护者、主、旁观者、居所、庇护所、朋友、源泉、毁灭、场所、容器、不朽的种子。」从克里希纳的自述称谓可见，他谈论自身的方式与基督相同，也相同于每一位伟大教师，

在这个星球上暂时代表逻各斯。另一个非常重要的段落是同章的第 22 节：-「我关心那些人的福祉，他们崇拜我，只想著我，注意力始终专注在我身上。」我已说过，在一般情况下，克里希纳或逻各斯只是一个漠然旁观者，观察人类单体的发展，并不涉及其利益。但是，人若真正取得精神进步，逻各斯就会准备最终联系，开始的方式如下：逻各斯对此人福祉产生兴趣，成为明灯和向导，守望并保护著。逻各斯开始接近人类灵魂。这种兴趣越来越浓厚，直到此人达到最高的精神发展时，逻各斯进入他的内在。然后，此人不再仅在自己内心找到逻各斯的映像，而是直接找到了逻各斯本身。然后，发生最终的结合，之后此人不再转世。只有在此情况下，逻各斯才不是漠然的旁观者。

此处须提请大家注意第 29 节和本章末尾的下列经文：-「我对众生一视同仁：我没有朋友，也没有敌人：那些虔诚崇拜我的人在我之中，我也在他们之中。「若能只崇拜我，即便行为邪恶，也应被视为善人，因为他正朝著正确的方向努力。「阿周那，这种人很快就会成为一个有道德的人，并获得永恒的平和；请放心，崇拜我的人不会灭亡。「那些生于罪孽却一心向我的人，无论是女人、吠舍还是首陀罗，都能到达我至高居所。「在这个短暂而悲惨的世界里，神圣的婆罗门和虔诚的圣仁是如何崇拜我！「专心思念我，崇拜我，向我顶礼膜拜：那些依赖我、并且全心奉献给我的人，将会到达我的所在。」克里希纳在这里提出两个命题，表明他是站在彻底的世界主义角度。他说，「没有人是我的朋友，也没有人是我的敌人。」指出了获得他友谊的最佳途径。他并不假定某个人是敌人或朋友。我们知道，即便是普拉拉德这名罗刹也成为最伟大的信徒。克里希纳对待人类和灵性管理方面是完全公正的。对他而言，无论此人拥有什么样的圣所、信奉什么样的仪式或信仰，都丝毫不重要；还说道，他不区分首陀罗和婆罗门、男人和女人、高等和低等阶级。他向所有人伸出援手：只有一种方法可以接近他；任何人都可以利用这种方法。他在此区分了业力瑜伽的学说和他自己的学说。有人说，只有某些特权阶级才有资格获得涅

槃。然而克里希纳说事实并非如此。此外，他还间接的拒绝某些毗湿奴派的学说，此派主张灵魂可以分为三类：一类人被称为「永居地狱者」，无论做什么，都注定要堕入无底的深渊；另一类人被称为「永居尘世者」，永远无法离开尘世；还有一类人被称为「永远解脱者」，无论做了什么坏事，都会进入毗湿奴的居所。克里希纳并不认可这种学说，并反对某些作家对于佛陀化身的误解。有些婆罗门作家确实承认，佛陀是毗湿奴的化身，但是出于恶意目的化身，来到世间传授各种荒谬的教义，使人类遭天谴。惩罚这些人最好办法就是宣讲错误的教义，让他们发疯。我很惭愧地说，这种观点竟然被一些书籍严肃地提出。这与克里希纳的教导多么不同。他说：「在我看来，所有人都是一样的；若要我真的区分，那也只有当此人达到极高精神完美境界、把我当作他的指导者和保护者之时。只有在此时，我才不再是一个漠然的旁观者，而是试图参与到此人事务中。在其他情况下，我只是一个无私的旁观者。」他不区分此人是婆罗门、佛教还或琐罗亚斯德教徒；但在他眼里，所有人都站在同一水平线上，人与人之间的区别在于精神性光芒和生命。

现在来看下一章（第十章）的第3节：-

「若能足够明智地认识我这位无始不生的世界之主，便能摆脱一切罪孽。」

他在此处自称为「不生者」：他没有起点，是宇宙的自在主。不能认为逻各斯会在宇宙沈睡期时消亡或毁灭。当然，是否存在「宇宙沈睡期」还值得商榷。我们可以设想太阳系沈睡期，也可以想像整个宇宙有一天会停止活动，但从一个确定且有限的系统类推到一个不确定且无限的系统，这中间存在一些困难。无论如何，神秘学家们都相信会发生这样的宇宙沈睡期，尽管在无法想象的若干年后才会发生。但是即便有宇宙沈睡期，逻各斯也不会消亡，否则当宇宙活动重新开始时，逻各斯就必须重生，也就是现今逻各斯在当前宇宙演化开始时需诞生。在此情况下，克里希纳不能

称自己为「不生」。若要自称「不生」，逻各斯在宇宙沈睡期不能灭亡，而是沈睡在梵的怀抱中，并在第二天宇宙活动开始时苏来。

我在谈论这个逻各斯时已说过，辛尼特先生在《密传佛教》一书中提到，在前次沉睡期之后，这个星球的人类进化重新开始，逻各斯以最初禅那主（即行星神灵）的形态出现。此逻各斯在启动了进化之流之后，便退居到与自身性质相契合的精神层面，并一直关注著人类的利益，偶尔与某人的个体性连结，为了人类的福祉而显现。克里希纳所代表的逻各斯与此同属一类。克里希纳在谈到自己时说（第十章第6节）：-

「七位伟大的圣人，前四位摩奴，具有我的本性，从我的心智中诞生：从他们萌生（诞生）了人类和世界。」

若逻各斯是所谓的生主，在此星球出现，并开始了进化的运作，那这些七圣人和摩奴，确实能称为他的心智所生之子。

在所有《往世书》中的纪载，七大圣人都是梵天（或生主）的心智所生之子，梵天是这个星球上最初显现的存在，既无父也无母，因而被称为「自体本源」；梵天开始创造人类，用自身的智力形成或创造了这些圣人和摩奴。在这一切完成之后，生主从现场消失了；正如《摩奴法典》中所说，「自体本源」在启动进化的运作后便如此消失。不过，生主尚未完全与这个星球上进化的人类群体脱节，仍是庇荫的逻各斯或显现的自在主，关心此星球的事务，并为此星球人们利益而化身。

这段文字中有个特殊之处，必须注意。此处提到了四个摩奴。为什么是四个呢？我们现在正处于第七显化期，即毗婆斯婆多摩奴。如果谈论的是过去摩奴，那么他应该说六个，但只提到四个。有些注释试图用特殊的方式来解释。

「四」与「摩奴」是分开的，「四」是指古昔、有喜、永童和永善生，都是生主的心智所生之子。

但这种解释将导致非常荒谬的结论，并使该句子自相矛盾。文中提到的人物在句子中具有定语。众所周知，古昔和另外三个鸠摩罗拒绝创造，而其他鸠摩罗同意这么做；因此，在谈论人类的起源时，把这四个也包括在内是荒谬的。在解释这段经文时，须避免将覆合词拆分成两个名词。摩奴的数量因而是四个，此说法虽然与神秘学理论相吻合，但却与《往世书》的记载相矛盾。你们应该记得，辛尼特先生曾说过，我们现在处于第五个根种族。每个根种族都被视为某个摩奴的后代。现在第四根种族已经过去了，换句话说，已经有四个过去的摩奴。关于此问题还有一点需要考虑。《摩奴法典》中说，第一个摩奴（斯婆阎菩婆）创造了七个摩奴，似乎是《摩奴法典》中所记载的摩奴总数；并未提到曾经或将来会创造另一批摩奴。

但根据《往世书》的记载，摩奴斯的数量是 14 个。我相信，这是个需大量投入关注的问题；毫无疑问，这是一个非常有趣的问题，我请求在座的各位，如果有空的话，试著找出这种混淆是如何产生的。有些注释者试图列出 14 个摩奴。当然，一个聪明的学者可以从任何事物中得出任何结论，但若您愿意深入研究这个问题，或许能找出整个错误是如何产生的，以及是否真的有错误存在。目前无需进一步讨论此议题。

本章第 11 节指出了逻各斯的另一个有趣功能：

「我居住在他们之中，出于对他们的怜悯，用精神智慧的光芒摧毁无知所生的黑暗。」

这里提到，逻各斯不仅是救赎的工具，也是智慧的源泉。正如我曾说过，逻各斯发出的光有三个阶段或三个方面。首先，是生命，或者说是宇宙的意识；这是一个方面；其次，是力量，是佛教哲学中的宇宙电；最后，是智慧，是印度哲学家的「意识力量」。如你所见，这三方面都结合在我们对「宇宙之母」的理解。婆咤称此为「意识力量」，证明了此说法的正确性。这进一步象征为光，在念诵前的意念中，作为整个宇宙的生命

来召唤。如果你仔细阅读《白莲田园诗》，会更了解这种光的功能以及对人类的帮助。

现在请大家注意第十章中所有提到他「卓越」之处的经文。

他说「我是阿特曼」，因为每个自我都是他的显现，或者说是逻各斯的映像，这点我之前说过了。在这个意义上，他是在每个载体中显现的我。当他这么说时，是从抽象逻各斯的角度出发，而不是基于任何特定的逻各斯。他对于「卓越」的描述让我们上了重要的一课。在这个现象宇宙中、甚至在其他界域中，所有美好的、伟大的、崇高的、高贵的东西都来自逻各斯，体现了逻各斯的智慧、力量和卓越；而所有导致精神退化和客观物质生活的东西，都来自原初质。事实上，宇宙中有两种相互竞争的力量。一个是已追溯谱系的原初质，另一个是逻各斯之光，逐层映照下来，直至最低等生物的层面。许多宗教谈到宇宙中善恶冲动之争，指的正是这束光，不断试图将人从最低层次提升到精神生活的最高境界，而另一种力量则存在于原初质中，不断地把灵魂引向物质存在。此观念似乎是所有天界之战的基础，也是宇宙善恶原则之争的基础，存在于众多宗教哲学体系中。克里希纳指出，一切伟大、善良或高尚的事物，都具有他的能量、智慧和光明。这当然是对的，因为逻各斯是能量、智慧和精神启迪的唯一源泉。逻各斯发出的这股能量，在整个宇宙的进化中扮演著重要的角色，并能产生精神启迪的力量，由此可见，逻各斯在宇宙中的重要性、卓越性绝非夸大。

接下来翻到第十一章。

我想从这一章中推导出以下结论。第一，逻各斯本身反映了整个宇宙，或者换句话说，逻各斯是胚芽，整个宇宙存在其中。正如我先前所说，世界是话语的显现，而用古代作家的神秘措辞来说，逻各斯就是这个话语的「视觉声音」形式。逻各斯是永恒胚芽，具有整个太阳系的计划。逻各斯的内在形象传递给逻各斯之光后，会扩展和放大，当此光作用于原

初质时，该形象便在物质中显现。宇宙中任何冲动、能量或形式要能够存在，其原始概念必须起源于「意识」领域，即逻各斯的造物心智。

逻各斯、逻各斯之光和原初质构成了「有区别不二论」学派的三真理，原初质是「物质」，源自逻各斯的光是「意识」，而逻各斯则是此学派的「自在主」。

在此，我想请大家注意《摩诃巴夏》的第一章，帕坦伽利谈到了三种显现的形式 -- 「视觉声音」、「精微声音」和「物质声音」，分类方式有所不同。

帕坦伽利认为，「视觉声音」对应于逻各斯，是意识；显现的宇宙是「物质声音」，而逻各斯之光的「精微声音」则是「意识 - 物质」。你们知道，意识这个词也可以指生命。逻各斯就是意识，不具物质形体；整个显现的宇宙被称为物质，也就是说，是确实存在的。意识存在于理型之中，在逻各斯中只是主观存在；宇宙电是两者之间的纽带，既非此也非彼，既非意识也非物质。因而被称为「意识 - 物质」。因此，帕坦伽利称「精微声音」为「意识 - 物质」，指的心智形式（在逻各斯中）和显现形式（在物质中）之间的纽带。宇宙存在于逻各斯的理型中，而在力的领域中是种神秘印象，这种力量的形象或冲动传递给宇宙物质，便转化为客观显现的宇宙。因此，逻各斯被称为「遍如体」 - 一个经常用于毗湿奴的术语 — 指的是此意义。

也须熟悉另一种看待这些实体的方式。整个宇宙，我指的是无数太阳系，可以被称为梵的肉体；整个光或力量可以称为梵的星光体；抽象的逻各斯就是起因身，而阿特曼就是梵本身。

但此分类不同於单一显现太阳系的次分类，不能相混淆；单一显现太阳系是最客观性的，我称之为梵的肉体。这个实体本身可分为四个存在层面，对应于一般描述「唵」的四音节。同样，梵之星光体的光也不能与星

光界流质混为一谈。星光界流质只是太阳系的星光体形式；但对于梵之光而言，太阳系中所有显现层面都是客观存在的，因此梵之光不可能是星光界流质。我认为有必要做出这样的区分，因为在某些著作中，这两者被混为一谈了。这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解释为什么逻各斯被称为具有「遍如体」。

若逻各斯只是意识的话，那么，阿周那凭著精神智力，怎会看到一个客观的形象或形体呢？此形象或形体虽然壮丽无比，严格来说，仍是世界的一个外在影像。阿周那看到的并不是逻各斯本身，而是逻各斯在其光中显现的遍如体。逻各斯只能透过如此显现，使人类最高的精神智力能看到。

此章还能得出另一个推论。阿周那所见的形象确实令人恐惧，显示即将发生的所有可怕战争事件。逻各斯作为理型的宇宙，事件在发生之前（或即将在客观世界中显现），都会在逻各斯层面上先行显现，这是所有冲动最初发源地。克里希纳显现这些形态时，毗湿摩、陀罗那和迦拿都还活著。然而，逻各斯在显现中预示这些人死亡和全军覆没。克里希纳的可怕形态只是预示著即将发生的可怕事情。逻各斯本身并没有形体，在披上光时才呈现出形态，象征著宇宙中正在运行或即将运行的冲动。

第四讲

这些讲座的主题非常庞杂。我努力将讲座的内容压缩在规定区间内，原本预计三天内完成，但计划失败了，我甚至连引言部分都还没有讲完。这些讲座必然是不完美的，我所能做的就是给出一些提示以供冥思。

这很大部分取决于你们自身努力。这个主题非常困难，涉及科学的各个领域，我提出的真理不容易被理解，我甚至无法将确切意思传达给你们。此外，我没有对每个命题给出理由，也没有引用权威来支持论述，所以有些论述可能会显得很奇怪。

或许需先研读现在所有的关于《薄伽梵歌》的评论，根据自身理解去阅读原著本身，才能真正理解我的想法。此外，还需要了解西方科学家和哲学家的推论指向何种结论，并自行判断我所提出的假设是否合理。。

在上一讲中，我谈到了本书的第十一章。我指出与逻各斯有关的各种段落，这支持并证明前导讲座中谈论的逻各斯本质与人类的关系。接下来的章节有几个值得你们注意的段落。我不得不再提到第十二章的其它面向，请注意开头的段落。克里希纳指出，若能专心致志并仰赖逻各斯，效益更胜于冥想与集中注意力于数论派的原初质。我已说明了数论哲学与克里希纳的吠陀哲学体系不同之处。克里希纳曾在不同段落提到，数论派的原初质不同于克里希纳的梵 -- 决不能将克里希纳视为原初质的显现 -- 而在这一章中，他告诉阿周那，人若试图遵循数论哲学、并努力用自己的方法达到原初质，会遇到许多困难；不如以寻找和发现逻各斯为目标。

这是理所当然的，原因如下：数论派认为，原初质是所有分化物质及属性的基础，分化的物质对应于太阳系的三个原则。若遵循数论派学说，就必须从一个载体逐步上升到另一个载体，而在试图从最后一个载体上升到原初质时，不幸的是，没有任何联结能使意识弥合此间隔。若数论派哲

学体系是真理，那么人的目标就是追溯载体的源头，而不是意识的源头。但是，每一个载体中显现的意识，都能追溯到逻各斯，而不是数论派哲学中的原初质。若能跟随自己的意识，不断深入内在本质，最终到达源头——逻各斯，要比循著载体找到源头原初质容易得多。此外，即便此人成功达到原初质，也无法在其中定住思想或保持个体性；因为，原初质无法永久地保留这些。也许到达原初质意味著能客观地认识它，但从起因身的角度来看，不可能这么做。人必须上升到更高的层次，才能将原初质视为一个对象。因此，在到达逻各斯之前，人无法将原初质视为一个感知对象。不可能将个体性转移到原初质，原因很简单，个体性并非源自原初质，且原初质本身没有个体性，不会产生任何类似个体性的事物；不可能将自我意识转移到原初质并永久保存其中。

那么，人若努力追随数论派学说，最终结果是什么呢？克里希纳说，人们在到达起因身的境界之后，「会来到他那里」，由于前述原因，人们发现不可能到达原初质。因此，阿周那问说，要以原初质还是逻各斯为目标，克里希那回答，必须将逻各斯视为最终目标，因为人或试图沿著数论路线前进，将面临巨大困难。数论路线所能获得的成就，也能从克里希纳的路线获得，即以逻各斯为冥想对象、作为终极目标。

请阅读第十二章三、四、五节的内容： -

「对万物仁慈之人，有著平衡的心灵和受控的感官，冥想著不灭、不可定义的原初质——无所不在、不可思、无分化、不变——才能到达我这里。但是，将心思专注于原初质是何其困难。对于投生的灵魂而言，通往原初质的道路充满了极大的挑战。」

这段描述指的是数论派的原初质。在第十三章的前四节：--「阿周那阿，这个身体被称为载体。知此（载体）者，智者称为自我。」「也要知道，我是所有载体中的自我；若能了解载体和自我的区别，才是真正的知识。」「听我说。我将简要说明载体是什么，有哪些属性，能产生哪些性

质，其来源和存在的原因；并说明自我是谁，拥有哪些能力。圣人以不同方式描述。不同的《吠陀经》中有不同的描述；《梵经》中也有相关论述，都合乎逻辑且明确的。」

他在这里提到了载体和自我。此处的自我是指自我的各种形式和表现。载体源自原初质。但他说，他自己就是自我，从这个意义上而言，每一个显现自我都是逻各斯的映像，而逻各斯才是自我的真正形式，是宇宙中唯一真正的自我。然而，克里希那在多处谨慎地指出，虽然他是自我，但他并不受制于业力束缚；他并不创造业力，因为在载体中显现的自我并不是他的真我，而仅仅是一种映像，暂时具有个别存在，但最终会消融于逻各斯。

在第4节中（见上文），他提到了《梵经》，此经详细介绍了人的三个载体、彼此之间的关系、以及自我显现的各种力量。因此，必须从《梵经》中详细了解这一主题。现在请看第22节：「此身体中的至高精神，被称为见证者、指导者、支持者、享受者、伟大的主宰以及至高阿特曼。」不要以为此处所言的至高阿特曼指的是梵。我已经说过，这是指克里希纳本人。虽然他是自我，但并不对业力负责，他在同一章的第30节和第32节对此作了解释：-

「若能明白业力产生自原初质，而阿特曼不造任何业力，就能领悟到真正真理。」「这个不朽的至高的阿特曼，即使存在于肉体之中，不会造业，也不会感受到业的影响，因为阿特曼是无始亦无性质的。」在整个第十四章中，克里希纳明确表明对于造业不负任何责任，也否认与原初质的三个属性有任何关连。例如请看第19节：「当（有辨别力的）观察者认识到，只有（原初质的）属性是（业力）媒介，并知道何物超越这些属性，就达到了我的存在。」现在来看该章的最后一节经文，我们先前已提过：「我是梵的形象，梵是坚不可摧且不变的；（我是）永恒之法和绝对幸福的居所。」此处他说他是梵的形象，梵是永恒的，没有载体，逻各斯

则是宇宙永恒之法的居所，也是极乐的居所，正因如此，逻各斯常常被描述「实在 - 意识 - 极乐」。之所以称为「实在」，因为它是梵；说它是意识，是因为它包含了宇宙的永恒法则，即整个宇宙进化的法则；说它是「极乐」，因为它是极乐的居所，当人类的灵魂到达逻各斯时，将获得人类所能达到的最高幸福。

现在请看第十五章第七节，这段经文不幸引起了许多教派的争论：「我所散发出来的一部份，自时间之始就显现出来，成为众生世界中的自我，并吸引著心智和其他五感，其基础皆为原初质。」我一开始提出的前提，必然推论出此命题：构成自我的是逻各斯之光，即神圣意识，分化后成为个体自我，与起因身结合。我无需赘述此段经文引起的所有争议。这节经文能有不止一种解释，各自依据不同的前提。现在请读第 8 节：「当主（人类的自我）离开一个身体、进入另一个身体时，他带著心智和感官，如同风从花朵带走了香气。」克里希纳此处所指，是居住在起因身中的人类个体性。人类的单体或起因身是各世之间的连接纽带；当人离开身体前往天界时，便带走了意识的所有胚芽、五种感官的本质、心智和自我意识。严格来说，有意识存在的每个阶段中，总是存在著七个元素，即五种感官、心智（一些哲学家也将其视为一种感官）和自我。每当意识显现、或有意识的存在出现时，这七个元素就会不断地显现出来。这七元素存在于肉体、星光体、也潜藏在起因身中。不只有这七元素潜藏在起因身中，与此相关的冲动也存在其中，形成潜藏的能量，这种能量会引发未来的转世来使此能量消耗，而人过去业力及已产生的冲动，决定了投生的环境。

请注意第 12-14 节：- 「要知道，那光辉属于太阳，照亮整个世界——也存在于月亮和火焰 -- 都来自于我。」 「我进入大地，以我的能量滋养万物；我也是滋润草本植物的湿气之源。」 「我成为火（消化之火），进入所有呼吸者的体内，与上行气和下行气结合，消化四种食物。」 此处克里希纳真正的意思是，他的能量赋予了物质所有特性，并非物质原本具有

的；化学元素中的化学作用倾向也是如此。当你检验原初质时，会发现它并不具备这些倾向。原初质只是一种物质或基质，逻各斯所散发的生命之流加以作用，才赋予了这些特性。因此，克里希纳说，物质所表现出的所有特性，如火、太阳、光、或任何其他物体，最初都是从他发出来的，因为他的生命、能量赋予了物质所有特性，从而能够形成显现宇宙中所见的各种生物体。关于这一点，我认为可以参考《由谁奥义书》中关于至高能量（逻各斯之光）在天界中出现的记载，会发现很有趣。

当至高能量首次神秘的出现时，因陀罗想知道它是什么。因陀罗首先派阿耆尼询问这奇特形体的是什么。至高能量反问阿耆尼有什么功能、或有什么潜在能力。阿耆尼回答说，他可以把一切化为灰烬。至高能量为了证明此特性原本不属于阿耆尼，而只是暂时借给他的，便拿出一小撮草，要求阿耆尼将其化为灰烬。阿耆尼尽了全力，但还是失败。接著又派来了伐由，也遭遇类似情形失败。这一切都是为了表明，至高能量（即逻各斯之光）赋予了五感官的特性，原本不属于原初质。克里希纳所言不虚，他构成了火的真正能量，以及所列举的所有事物能量。

现在来看同章第 16 节，这也引起许多不同的解释：--

「在这个世界上，存在著两种精神——会灭的和不灭的。会灭的是众生，不灭的则被称为原初质。」

只要根据先前的解释来阅读，这里的意思就很清楚了。克里希那首先将所有实体分为两类，一类是非永恒的--指的是显现的宇宙；另一类是不朽的，称为未分化的原初质。他在另一段落中也使用了相同的词语，来描述数论派的原初质；因此，可以很自然地推断，此处的词语具有相同的意义。

在接下来的经文中，他说这两类都不如他自己。在宇宙沈睡期时，尽管原初质和衍生出的事物不会被摧毁，然而他自身的本性超越了原初质，

这也是为什么他被称为「至高者」。第 17 节中说道：

「但还有另一位至高精神，被称为至高阿特曼，是不朽之主，遍布并维系著三界。」关于这一点，请参阅第十八章第 66 节：--- 「弃绝所有宗教仪式，到我这里来，我是唯一的避难所。我将解救你脱离一切罪孽，不要忧愁。」总而言之，这里明确宣告，他是获得救赎的唯一途径，也是最有效的途径。以上就是我想请大家注意有关逻各斯的所有经文。我相信，这些段落充分支持了我提出的相关命题，关于逻各斯本质、与宇宙及人类的关系。

我在谈论梵和逻各斯时，已多次提到过原初质。不过，有一段话我没有引用。我相信我已清楚地指出原初质与逻各斯的区别，以及原初质与逻各斯之光的区别。我还说过，不应将原初质与梵混为一谈。原初质只不过是梵的面纱。为了证明此说法，请大家翻阅第八章第 20 节：-----。

「但还有一种原初质比上述原初质更优越，无始无终，当所有元素灭亡时，依然存在。」也应读一读前面几节经文：- 「白昼来临，一切从原初质显现；夜晚来临，一切都吸收回原初质。「阿周那啊，这些不断产生的集体存在，在夜晚来临之时消融，在白昼来临之时又不由自主地演化出来。」克里希纳此处说到，当宇宙苏醒进入活动状态时，所有的元素都会从这个原初质中涌出；当沈睡期到来时，又会回到原初质中。但是，为了避免将原初质误认为是梵，他特意指出，还有一个比它更高等的实体，也被称为原初质，但不同于数论的原初质，更早就存在。事实上就是指梵。

梵并非进化的实体，在宇宙沈睡期时也不会消亡，因为梵不仅是整个宇宙的至一基础，也是此原初质的基础，而原初质只是看似宇宙的基础。有关逻各斯之光，我已经请你们注意第七章中的几个段落。因此，若以我采用的方式解读本书的教导，这描述和解释了我所列举的四大原则，以及构成无限宇宙的四大原则，。克里希纳没有详细论述显现太阳系中的四大

原则，因为就其教导的最终目标而言，这绝非必要，也没有详述微观世界的载体与灵魂之间的关系，而是提到《梵经》中充分讨论了此问题。

我们古代哲学家所依赖的权威，包括《薄伽梵歌》、十部《奥义书》和《梵经》所组成的「三原典」，须彻底研究才能完整解释整个理论。

《薄伽梵歌》是印度哲学的主要来源，主要目的是解释宇宙中运作的高等原则，此原则无处不在、永恒不变，适用于所有的太阳系。《奥义书》的主要目的是指出这个显现宇宙的本质，以及存在其中的原则和能量。最后，《梵经》试图给出清晰一致的理论，说明人类实体的构成、灵魂与三个载体的关联、载体性质、与灵魂的联系，以及载体之间的联系。不过，这些书各自重点讨论不同主题，不代表没讨论其他主题。需将三个主题都考虑在内，才能对整个吠檀多哲学产生前后一致的理论。

现在，假设我们提出的前提是正确的，那会得出什么必然结论呢？

整部《薄伽梵歌》可分为三个部分。就前六章而言，第一章只是引言，其余各章论述了五种理论，由不同哲学家提出，为人类指出了救赎之道；中间六章解释了克里希纳主张的理论，指出他推荐的最佳途径，并给出必要解释。在最后六章中，克里希纳透过各种论证试图指出，原初质才与业力有关，主导了人类展现的各种智力和道德品质、情感本质的多样性、以及所遵循的各种实践。我无法在此详细阐述整个论证。在学习本书时，应首先阅读最后六章，因为其中列举并确立了主要原则，来支持各种建议措施；如果这六章旨在灌输的学说是错误的或站不住脚，我们的结论就必须改变。当然，这六章中所举的例证并非现今所熟悉的，但在克里希纳讲道的那个时代，当时的听众和公众能完全理解，也感到非常熟悉。因此，在他所举的论据中，可能有异于现代作家提出的论据和考量。尽管如此，论证的性质是相同的，结论也是千真万确的。若有必要，我们也能从当今熟悉的人类知识领域来进行例证。贝恩教授和赫伯特·斯宾塞的著作已被广泛阅读，因而不再需要冗长的论证，来说明人的生理机体与心理结

构有很大的关系；事实上，所有现代心理学都试图从生理学中寻找基础，甚至在此方向走上极端。这位伟大的法国哲学家是所谓实证主义的创始人，在对科学的分类中，并未将心理学独立出来作为一门独立的科学。他想给心理学一个从属的地位，作为生理学之下一个分支学科。

这种分类显示了此倾向可能导致的极端情况。如果身体中的一切只是物质组成，那么真正的心理学只是生理学，心灵只是物质的一种感情。事实上，纯粹的生理机体之外，还有一种我们称之为至高意识的无形本质，构成了人的个体性，而且此能量显现为个体性背后的意识。

科学若想窥探此真实本质，光靠目前的方法是不够的，也不太可能做到。除非科学开始采用伟大神秘学家们的方法，来深入探索这个谜团。但我们必须承认，无论这种本质或生命力的真正性质是什么，人的组成或身体与心智发展和性格有很大的关联。

当然，在载体中运作的力量本身是无色的，力量本身不会产生任何结果。但是，当这些力量与原初质共同作用时，便成为所有界域的基底力量，宇宙中几乎所有事物都能追溯到此力量。然而，若要研究意识存在的特殊形式、特征和发展时，严格地说，必须追溯到载体，即力量作用的物质形体，而不是力量本身。因此，克里希纳说，所有的业力都可以追溯到载体，也就是原初质。业力取决于意识存在。意识存在完全取决于人的心智结构，而心智结构又取决于身体的神经系统、以及其中各种元素、星光体元素的性质、还有储存在起因身中的能量。

同样的法则也适用于星光体。气场在严格意义上也是物质，构成了星光体的载体。在此背后是能量，是星光体人类自我意识的基础。再往上到了起因身，会再次发现这种无形、无色的力量在载体中发挥作用，载体包含了个体自我的特征。无论你追溯到何处，都会发现业力和属性源自原初质：而载体是个体存在的原因。然而，生命存在本身则追溯到这道光。所有有意识的存在都可以追溯到这道光，而且，当灵性智慧得以发展时，便

直接源于这道光。我们假定这些是已承认的结论 -- 不必再详述后六章论证的细节。现在，我们来依次研究不同哲学家提出的理论，即本书前六章中的论述。第一章只是介绍性的。第二章论述数论派瑜伽，第三章论述业瑜伽，第四章是智瑜伽，第五章是舍弃行为瑜伽，第六章是自制瑜伽。这些都是其他哲学家提出的理论，不包含克里希纳在中间六章提出的救赎之路。我认为，所有不同哲学家提出的各种建议，几乎都可以归类到这些类别之一。除这些外，还有克里希那自己提出的方法，具有普遍适用性；另外也有幕后的神秘方法，不为人知且看不见，所有的启蒙系统都基于此而创建。由于这种神秘的方法并非普遍适用，因此克里希纳将其置于幕后位置，自己以适用于全人类的方式提出他的教义。他指出了其他各体系的缺陷，并取各家之长，再加上一个必要元素，若缺此元素，这些理论都将变得不成立。最后他构建了推荐给全人类的理论。

以数论哲学为例。我已解释过数论哲学家的独特学说，数论派的原初质自身显现于所有载体中。此原初质即数论派的精神。此精神是完全被动的。这不是自在主，不是积极的创造之神，而只是宇宙的一种被动基质，宇宙中的一切都由原初质完成，原初质产生所有生物体或形体，构成宇宙总和。他们认为，业力和产生的所有结果，都可以追溯到幻觉或原初质，此基质是所有显现之物的基础。个体的存在正是通过业力的作用而出现的。由于业力的作用，个体的存在才得以维持，人类才遭受尘世间所有的痛苦和悲伤。出生、生命和死亡、以及人性遭受的所有数不清苦难，都是由于业力而必须承受。如果人生目标是消除尘世的一切痛苦，那么目标应该是消除业力的作用。

但问题是，如何才能做到这一点呢？梵是被动状态，而原初质不受梵的干扰，继续创造宇宙。要想完全摆脱原初质或其属性是不可能的。就好比去掉火或水的所有属性一样不可能。因此，业力是原初质的必然结果，只要你还是人，原初质就会继续存在，所以试图摆脱业力是没有用的。但

是，数论派说，你必须努力摆脱业力的影响，把自己缩减到梵所处的被动存在状态，仅仅做一个漠然的见证者。行动不是出于欲望，而是出于责任感——因为必须做而做。数论派说：弃绝行动的欲望，这种欲望会将灵魂与业力联系在一起；放弃这种联系，使灵魂与业力不产生关系。

然后会发生什么呢？数论派说，当你放弃这种欲望时，业力对你的影响就会越来越弱，直到最后达到一种完全不受业力影响的状态，这种状态就是解脱。到那时，你就会变成原来的你。你自己不过是原初质的虚妄显现，当这种虚妄显现不复存在时，你就变成了梵。

这就是数论派提出的理论。此外，由于原初质无处不在，是永恒的，不会受任何其他事物影响，并构成了人类真正的灵魂，因此，原初质与业力无关，只是阿周那的幻想。自我无法杀死自我。真正的自我所做的一切，实际上就是原初质的各种形式所做的。遍一的基质是永恒不变的，永远不会受到原初质任何行为的影响。由于某种难以解释的原因，遍一自我似乎从被动存在的状态中脱离出来，在你的自我中呈现出一种虚幻的主动个体存在。努力摆脱这种虚妄的表象，就能获得涅槃。

克里希纳探讨了这一理论。他承认了其中的两个前提。他说，所有的业力都是由载体造成的，导致了有限的存在，使人遭受生活中的一切痛苦和悲伤。但他否认人类生命的最高目的是达到这个原初质，他还说，达到这个原初质比达到他自己要困难得多；即使竭尽全力达到这个原初质，也是因为已经与逻各斯结合，否则不可能达到原初质。他接受了数论派的两个结论，但指出真正的目标并不是他们所提出的。

现在来看看第二个体系。这主要是前弥曼差的追随者所灌输的哲学。每种仪式主义都基于仪式实践哲学。克里希纳在此使用的论点，对我们而言可能不太容易理解，原因很简单，在过去五千年间，时代已经发生了变化。克里希纳在发表这段论述的时候，人们仍严格遵守吠檀多的仪式，且经常讨论前弥曼差追随者的结论。当时其他哲学体系共同面临许多困难，

因此业瑜伽哲学旨在提供解决方案。这些业瑜伽行者提出的论点，虽然在书本中陈述的形式非常有限，却可以延伸应用到现代生活中。

业瑜伽师说：诚然，这种业力或许是由载体造成的，但并不只因载体；而是由载体和意识这两种元素产生的效果造成的。哲学家若要摒弃全部业力，就必须摒弃这两者。但这是不可能的任务。只要是人，就不可能完全弃绝业力，至少必须做一些事使肉体生存，除非真想饿死，或以其他方式过早地结束生命。

假设你真的放弃了业力——也就是避免行动，但又如何能够控制自己的心智呢？避免某个行为却一直想著它，这是毫无用处的。如果你决定弃绝业力，就必然会得出结论：你甚至不应该去想这些事情。既然如此，来看看这会导致什么情况。所有的心智状态都与现象世界有某种联系，并且与业力各个阶段相关，所以很难理解人如何放弃所有的业力，除非能消灭心智，或者进入一种永恒的深沈睡眠状态。此外，如果必须放弃一切业力，就必须放弃善业和恶业，因为从最广泛的意义上讲，业力并不仅仅局限于恶行。如果世界上所有的人都放弃业力，这个世界要如何存在？这不就终结所有良善的冲动、所有爱国和慈善的行为吗？那些一直在为人类福祉而无私奉献的善人，不就无法继续做善事吗？若你号召每个人都放弃行动，只会创造出一群懒惰的无用之人，善人也无法造福同胞。

此外，这并不是一条普遍适用的规则。在这个世界上，能够放弃自己所有行为、让自己永远处于无为状态的人少之又少。如果你要求这些人这么做，他们非但不会弃绝行为，反而会变得懒惰、无所事事，而未真正弃绝任何事物。弃绝行为是什么意思？克里希纳说，人在避免做某事时，可能会产生积极业力效果；在积极行为中，也可能没有产生任何业力。如果你杀了人，那就是谋杀，要为此负责；但假设你拒绝养活年迈的父母，因你的疏忽而死去，难道不需为此负责吗？你可以用最玄奥的方式谈论，但仍无法完全摆脱业力。这些是业瑜伽倡导者提出的论点。

然而业瑜伽士所犯的不幸错误是：在他们的体系中，很少或根本没有提到逻各斯。他们采纳了《吠陀经》中提到的所有三十三亿神灵，并说《吠陀经》代表了逻各斯或话语。他们说：「《吠陀经》规定了某种应遵循的路线，至于此路线是否能达到所要的结果，不是你们说了算的。你们应把《吠陀经》中所说的视为绝对真理，通过履行《吠陀经》中规定的各种仪式，就能达到天界。众天神会在你们修行时协助，最终将获得无上的幸福。这是既定的道路，就不必放弃一切行为，否则会使现行制度陷入无法自拔的混乱状态。」

对于信奉业力之人，克里希纳说：「我接受你们其中一个结论，但另一个我无法认同。我承认，叫人们放弃行为会带来无法计量的恶果，但我不认同崇拜神灵是件好事。」

这些天神是谁？「他们是位于起因身层面的存在，不可能给你永生，因为他们自己也不是永生。即便你能通过崇拜他们到达天界，你也必须以新的转世回到客观存在。天界带来的幸福并不是永恒和永久的，而是会受到这种干扰。更重要的是，如果你崇拜天神，把心思集中在他们身上，作为唯一的关注对象，你将到达他们的居所，而非我的居所。」克里希纳认可放弃行为会带来许多恶果，并考量这些情况后，在这一体系中加入了将逻各斯，作为救赎手段。若想获得永生，就应该遵循肯定能达到永生的方法。若如业瑜伽的那样，将不得不经历另一次转世、或被吸收到另一个并非永生的精神存在中。此外，三十三亿天神在每个显化期开始时出现后，将在沈睡期时消失。因此，天神的存在本身就不是永恒的，不能指望自己的存在会因为融入他们而变得永恒。

现在来谈谈第三种理论——弃绝行为瑜伽。克里希纳立刻否定了这一理论，认为这是最恶毒、甚至不可能实现的途径。这理论所追求的所有优点，都可以透过行为来获得，此行为不是出于人类的感情、激情或欲望，而是作为一种职责。

第四个体系是智瑜伽。人们意识到仪式只是一种身体行为，若无辅以适当的知识，便毫无意义，因此，对人类的救赎有帮助的，不是任何仪式追随者所建议的行为，而是仪式的知识或其背后的智力元素，比任何身体行为都要重要得多。

正如克里希纳指出，智瑜伽行者的座右铭是：所有的行为都只是为了获得知识。这些哲学家承认行为不应被摒弃，同时也提出了获得救赎的其他方法。

他们说：「把行为看作是一种修行，并试著理解这种行为的真正含义。事实上，行为只是一种象征，整个仪式中蕴含著深刻的含义，涉及到真正的实体、大自然的秘密、以及蕴藏在人智慧中的所有能力，其含义绝不仅限于身体行为，因为这些行为仅仅是外在表象的表达内容。智瑜伽并非只是业瑜伽，还采用了其他几种瑜伽，如持咒瑜伽。严格来说，这种业瑜伽根本不是所谓的瑜伽，其中还加入了内在瑜伽、呼吸瑜伽、和其他外在仪式的精致替代品。现在来探讨这些哲学家的理论。克里希纳只提出智瑜伽的知识应该指向其适当的源头。在探求真理的过程中，必须有明确的目标，不能简单地遵循持诵或苦行、或任何其他可以开启人内在感官的方法，须完整的认识前往的道路和要达到的最终目标。如果追求的仅仅是获得知识，那么可能仍远远未接近逻各斯、以及逻各斯带来的精神知识。严格说来，所有科学家和探究自然奥秘的人，也都在遵循智瑜伽的建议。但是，这种研究和知识足以使人获得永生吗？这并不足以产生这种效果。此路线确实最终能让人们注意到宇宙运行原则的所有伟大真理，但要正确理解和遵循这些真理，才能确保人类获得渴望的最高幸福，即永生或解脱。克里希纳认可此学派具有探索精神的优点，再加以引导至圆满目标。

现在来看看第五个体系。这个教派的信徒在研究了数论教义、以及我们描述的其他教派之后，得出了以下结论：只有当你能够以某种方式克制心灵的运作时，才有可能真正的弃绝行为，而不仅仅是名义上的。若无法

将注意力集中于自身，或者无法让自我转向自我，就无法控制自己的本性；若不能做到这一点，就几乎不可能征服原初质，或超越业力的影响。

这些哲学家希望人们按照他们提出的一些建议行事，来掌控自己心智，是更有效、更积极的方法。他们认为，若无法掌控心智，就不可能实践数论派或智瑜伽派的路线。为了达到此目的，人们创造了各种不同流派的哈达瑜伽，及其各种控制自己心智的训练。这些人推荐的是所谓的锻炼瑜伽。不论指出的特定道路是哪条：是哈达瑜伽，或是不涉及秘密启蒙的胜王瑜伽，最终目标都是相同的，就是达到对自己完美的控制。

克里希纳认可此建议，即锻炼并达到自我掌控。但他提供更有效的方法来达到所希望的目标，且方法本身就足以让你实现那个目标。他指出，这种锻炼瑜伽不仅对一生的训练有益，而且可能在人的灵魂上留下永久的冲动，在未来的转世中会起到救助的作用。在实行这套体系时遇到的真正困难，我无需多言，因为在座的各位都了解哈达瑜伽行者通常面临的困难。许多成员都在这方面做出了一些努力，从亲身经历中了解途中有哪些困难。

克里希那在推荐自己的方法时，综合了五种体系的所有优点，并在此基础上，增加必要手段以获得救赎；所基于的推论是逻各斯的存在、逻各斯与人类宇宙中所有原则的真正关系。他的理论无疑比这些哲学流派都要全面，而在接下来的六章中灌输的正是这一理论。

我先前已讨论这六章中的不同段落，说明如何看待逻各斯，现在就不再多言。如果你们能记住我先前提的评论，要理解其意义并不会太难。

在这方面我需要额外解释一点。

本书提到了白天和黑夜，或光明和黑暗。这象征著尘世之路和解脱之路。克里希纳提到的白天是解脱之路，代表白昼或光明之路，是他推荐的道路；而黑夜则是尘世之路，即通往这个世界的投生。

但是，书中有一句话很重要。克里希纳说，遵循第二条路的人可以到达天界并从那里返回，而遵循第一条路的人则可以到达梵天。月亮发光不是靠自己，而是靠太阳的光芒。同样，起因身也不是靠自身固有的光发光，而是靠唯一真正的光源 -- 逻各斯。起因身前往天界，也从天界返回。克里希纳为了说明逻各斯的本质，将逻各斯比作太阳或太阳所象征的事物。

在此，还请大家注意，除了我已列举的情况之外，人死后还可能发生另一种情况。你们若读过辛奈特先生的《秘传佛教》也许会记得，他谈到了灵魂在所谓「第八界域」遭遇的可怕命运。这引起相当大的误解。事情的真相是，在非常极端的情况下，起因身可能会死亡，如同肉体或星光体会死亡一样。假设随著时间的推移，起因身由于持续的恶业，退化成物质存在的状态，无法反射逻各斯之光；或者，假设起因身赖以生存的东西 -- 人的善业 -- 失去了所有的能量，没有善行的倾向传递给它，那么结果可能是起因身死亡，或者成为一个无用的粒子集合体，而不是一个有生命的有机体，如同当生命原则离开肉体时，肉体就会分解，成为一具死尸。

起因身可能会受污染，以至于无法反映逻各斯之光，未来便不可能有个体性存在；然后结果就是湮灭，是人类能遭遇的最可怕命运。我必须就此打住，不再继续往下说。

请大家牢记，在这些讲座中，仅仅开始了对《博伽梵歌》的初步研究。请试著根据各个书籍、以及现代心理学和科学的论述，检验我提出的理论是否站得住脚 -- 你们自己决定 -- 《薄伽梵歌》本身是否支持这些理论。不要依赖过多的评注，这只会让你感到困惑。尽量依据自己的智力去解读文本；如果你认为这些是正确的理论，就试著去深入追溯，尝试自己完整思考整个哲学。我发现，人若专注思考和冥想，比阅读任何书籍或聆听任何讲座都更有收获。若自己没有思考讲座的内容，是毫无用处的。神秘学无法提供已消化的哲学养分，有些人自以为处在数论派所追求的理想

被动状态般；每个人都应自行阅读和研究此主题。阅读并获取知识，然后利用所学造福自己的同胞。

这些古书所蕴含的哲学是宝贵的，但现已变成了迷信。我们几乎失去了所有的知识。曾经存在过的活跃信仰，如今只剩外壳，成为我们所谓的宗教。商羯罗的崇高哲学如今已面目全非。许多不二论者的哲学并不能指导实际的行为。这些不二论者研究了所有的书籍，与锡兰的南传佛教徒一样，认为涅槃就是数论罗哲学家所承诺的涅槃，未遵循不二论的哲学得出合理的结论，而是通过五真理和其他仪式，引入了一些愚蠢且非必要的折衷方案，试图调和印度各个宗派间的不同观点。区别不二论哲学已经堕落，现在不过是寺庙崇拜而已，在人们心目中没有留下任何好印象。毗湿奴派哲学也以同样的方式堕落了，而且变得更加狂热。例如，他们的《摩尼曼贾里》中将商羯罗描绘成昔日的罗刹。在北印度，人们一般都念诵《女神颂》，许多人崇拜沙克蒂女神。在加尔各答，人们对卡利的崇拜胜于任何其他神灵。若根据克里希纳的教义来审视这些习俗，会发现这不是印度教，而是一整套迷信信仰和实践，无法真正有助于促进印度民族的福祉，反而使其道德败坏，削弱了其精神力量，导致了目前的状况。我认为，这种状况并非完全由政治退化所致。

我们的学会是建立在完全无教派的基础之上的；我们同理每一种宗教，但不支持任何打著宗教旗号的滥用；在同理每一种宗教同时，尽力寻找所有宗教信仰共同的基础。我们每个人都有责任在宗教哲学方面启迪同胞，并努力引导同胞回归更纯粹的信仰 -- 毫无疑问，这种信仰过去确实存在过，但现在仅仅名存实亡，或者只存在于被遗忘书页之中。